

股票代碼：6108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www.apcb.com.tw>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APCB INC.

一〇七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蔡政宏

職 稱：財務處長

聯絡電話：(02)2683-2626

電子郵件信箱：em@apcb.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彭錢塘

職 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683-2626

電子郵件信箱：claude@apcb.com.tw

二、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俊英廠地址：新北市樹林區俊英街 84 巷 6 號

電 話：(02)2683-2626

光武廠地址：新北市樹林區光武街 36 巷 2 號

電 話：(02)2683-262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 址：<http://www.kgi.com.tw>

電 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關春修、呂莉莉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pcb.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結果	1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 形	3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 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從業員工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01
二、財務績效	202
三、現金流量	20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03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04
七、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208
八、其他重要事項	20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21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〇七年對全球經濟而言，可謂充滿變化的一年，上半年國際原物料價格續強，景氣呈現溫和復甦；到下半年中美貿易戰開打，為全球景氣點燃不確定性的火苗，多家預測機構紛紛下調今年的景氣預估。隨著AI與物聯網的發展，印刷電路板產業的智慧製造已悄然展開，加上PCB設備通訊協定(PCBECI)的訂定，透過製造硬體設備連網，使得資料擷取迅速，藉由大數據分析達到良率升級及技術改進，加速整體產業自動化及數據化的推動，以期達到智慧化製造的目標。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108,034仟元、營業毛利為新台幣167,696仟元，與一〇六年度比較，營收減少3.44%、營業毛利減少4.85%，營收減少主要原因在第四季受中美貿易戰影響，致客戶降低庫存、減少下單所致；而營業毛利減少主因為一〇七年度產出面積較上一年度減少13%，使得單位人工及製造費用大幅增加，毛利率因而下降。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8,933,156仟元，合併營業毛利為新台幣1,369,787仟元，與一〇六年度比較，營收增加2.28%、營業毛利增加9.54%；合併營收增加主因為子公司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營收較前一年度增加12%，合併營業毛利增加係因競陸電子在出售產品組合中，高階產品比重上升，整體銷售單價提高，及下半年中美貿易戰開打，人民幣相對美元貶值，而競陸電子營收是以美金計價所致。另外，競億電子(泰國)有限公司營收雖較上一年度減少14%，然銷售單價有所提高，毛利率上升，本業虧損呈現較上一年度縮減。

展望一〇八年，全球經濟仍受到中美貿易戰及中國經濟降溫等影響，但隨著AI人工智能與物聯網應用範圍愈趨廣泛，電動車及5G時代的起跑將衍生更多各式電子零組件之需求，將帶動印刷電路板產業未來成長動能。而現階段成長主力以類載板、HDI板及LED車用照明散熱基板等需求量都呈現明顯上升，期望在產品種類與製造能力升級下，能在本年較不確定的景氣中維持穩定的獲利。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率
營業收入	8,933,156	8,734,278	2.28%
營業成本	7,563,369	7,483,731	1.06%
營業毛利	1,369,787	1,250,547	9.54%
營業費用	836,941	833,120	0.46%
營業淨利	532,846	417,427	27.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4,763	-13,184	2,335.76%
稅前淨利	827,609	404,243	104.73%
本期淨利	555,628	272,970	103.55%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 83%	65. 8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2. 42%	152. 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 80%	3. 18%
	權益報酬率		14. 64%	7. 3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1. 76%	25. 28%
	純益率		6. 22%	3. 13%
	每股盈餘	3. 47 元	1. 71 元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除了強化企業的營運，嚴格控管成本，亦希望透過製程管理，提升產品品質。另外，本公司將加強高階產品之研發並進入其市場，以提昇獲利空間，增加市場的競爭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現有臺灣、大陸昆山及泰國三個生產據點，目前產能情形如下：

- 競國：月產能約22萬平方呎。
- 競陸：月產能約140萬平方呎。
- 競億：月產能約105萬平方呎。

(三)產銷政策

- 持續提升技術層次、製程能力、品質良率，控管生產製造成本。
- 提供客戶滿意的服務，建立長久密切的合作關係。
- 加強市場的開拓，掌握全球商機。
- 發展特殊製程產品，提高產品價值。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0 年 12 月 8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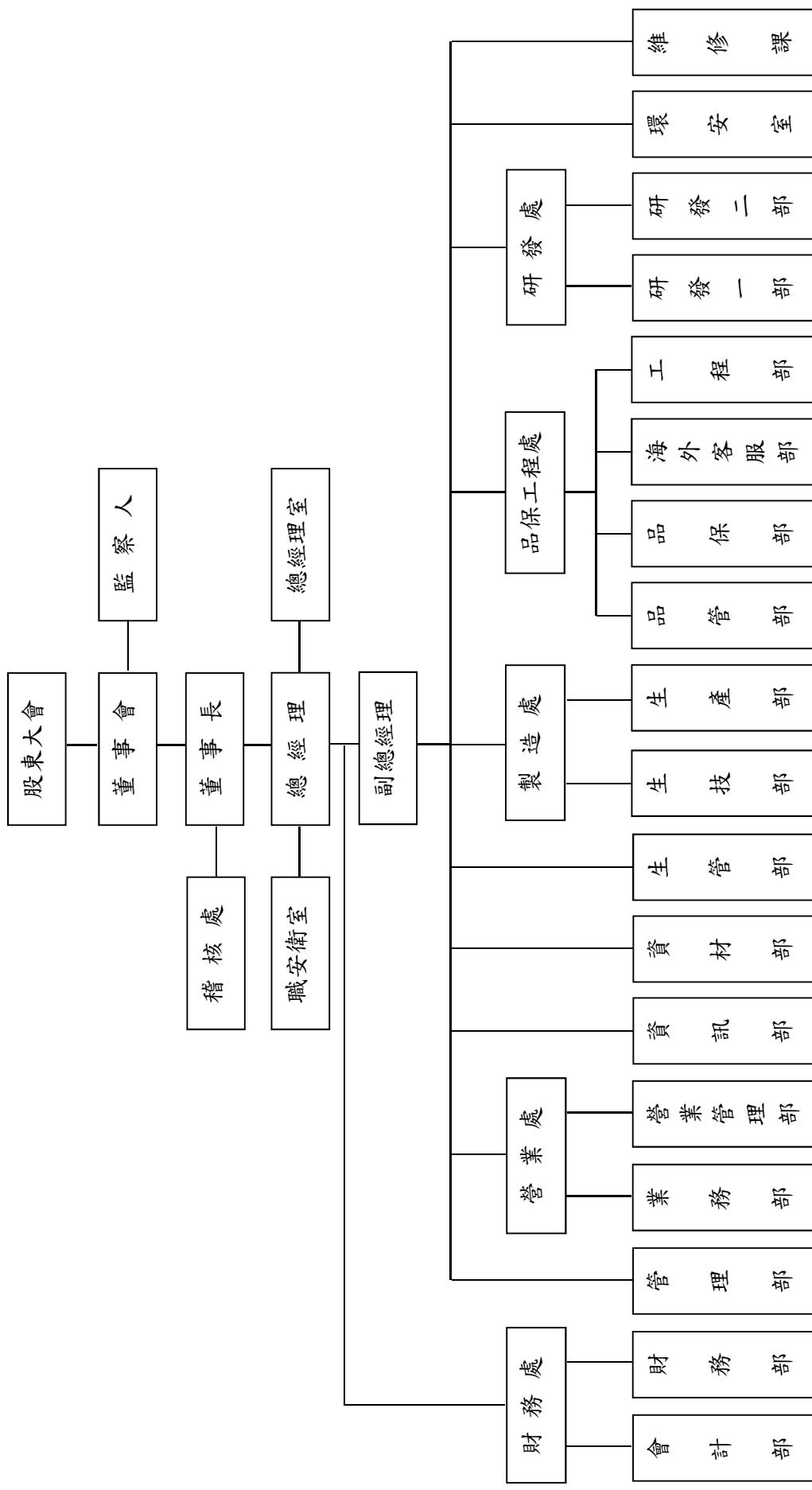
民國 70 年 08 月	公司於三重市正式成立，實收資本額為 100 萬元。
民國 76 年 12 月	公司全年營業額突破 1 億元。
民國 77 年 08 月	公司從有限公司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77 年 11 月	公司遷廠由三重市遷廠至樹林市現址。
民國 85 年 12 月	公司全年營業額突破 5 億元。
民國 86 年 03 月	乾膜無塵室設置完成。
民國 88 年 06 月	向證期會申請核准補辦公開發行通過。
民國 88 年 06 月	通過 RWTUV ISO14001 國際環保認證。
民國 88 年 10 月	光武廠擴建完成正式啟用。
民國 89 年 09 月	申請股票上櫃核備送件。
民國 89 年 11 月	獲櫃買中心准予股票上櫃備查。
民國 90 年 03 月	獲櫃買中心核准股票上櫃。
民國 90 年 08 月	8 月 29 日股票上櫃掛牌買賣，股票代號 6108。
民國 90 年 09 月	設立 100% 轉投資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其再轉投資設立 APCB Technology Co., Ltd.。
民國 90 年 11 月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投資大陸競華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民國 92 年 02 月	通過 RWTUV ISO/TS16949:1999 國際品質系統認證。
民國 93 年 10 月	通過 RWTUV ISO/TS16949:2002 國際品質系統認證。
民國 94 年 03 月	軟板生產線設置完成。
民國 95 年 02 月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大陸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民國 96 年 06 月	子公司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處分 APCB Technology Co., Ltd. 股權暨間接出售持有之競華電子有限公司股權。
民國 97 年 11 月	獲證券交易所核准股票上市。
民國 97 年 12 月	12 月 30 日股票上市掛牌買賣。
民國 98 年 04 月	透過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設立 NEW DAY Limited。
民國 98 年 04 月	透過 U-PEAK Ltd. 轉投資設立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民國 98 年 05 月	透過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轉投資設立大陸昆山競昆電子有限公司。
民國 98 年 06 月	子公司 U-PEAK Ltd. 辦理其轉投資 ENRIQUE Co., Ltd. 之解散清算。

民國 99 年 01 月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大陸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民國 99 年 07 月	透過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設立 APCB Capital Limited。
民國 99 年 08 月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投資事業取得泰國 CKL Electronics Co., Ltd. 100%股權。
民國 99 年 09 月	轉投資公司 CKL Electronics Co., Ltd. 更名為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民國 100 年 04 月	透過 U-PEAK Ltd. 轉投資設立 PROSPER PLUS LIMITED。
民國 100 年 09 月	透過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轉投資之昆山競昆電子有限公司完成註銷登記。
民國 100 年 10 月	轉投資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遭逢水災侵襲，造成廠房、機器設備及存貨損壞而停止生產。
民國 101 年 02 月	轉投資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完成廠區清理及重新購買機器設備，已恢復生產。
民國 101 年 11 月	首次通過 TUV ISO 14064-1:2006 取得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
民國 102 年 12 月	轉投資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月產能擴充至 105 萬平方呎。
民國 103 年 12 月	本公司一 O 三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958,933 仟元，為歷年新高。
民國 104 年 01 月	轉投資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發生火災，造成部份機器設備及存貨受損而停止生產。
民國 104 年 10 月	轉投資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完成廠區清理及重新購買機器設備，已恢復產能生產。
民國 106 年 09 月	轉投資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已通過 Continental VDA6.3 認證。
民國 106 年 10 月	本公司通過 TUV NORD IATF16949 : 2016 國際品質系統認證。
民國 107 年 04 月	本公司轉投資設立 100%子公司—RED NOBLE LIMITED。
民國 107 年 08 月	透過 RED NOBLE LIMITED 轉投資設立 GREEN ELITE LIMITED 及 SMART EXPLORER LIMITED。
民國 107 年 12 月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取得 AWS 國際可持續水管理認證。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公司之經營、決策管理事項之研究擬訂。
稽核處	1.查核、評估公司內部控制之健全、合理性、有效性。 2.查核、評估各單位工作計劃執行情形及目標達成率。
營業處	1.國內、外市場開發、銷售業務。 2.應收帳款管理。
財務處	1.財務規劃、資金調度、預算訂定及實施追蹤。 2.會計帳務處理及生產成本之計算分析與控制等事項。 3.財務報表及股務相關資料之公告申報。
品保工程處	1.客訴之處理及資料之分析。 2.品質系統之訂定、執行與推動。 3.進料、製程、出貨之品質檢驗。 4.報廢品之處理與分析。 5.配合產品之開發。 6.製造程序之制訂。
製造處	1.生產計劃之執行及流程之改善。 2.製程改善及產品良率提昇。
研發處	1.利基型產品之產銷。 2.新產品之開發。 3.研發新製程及樣品製作。
生管部	1.訂單排程及生產進度之控制。 2.原物料倉庫管理。
資材部	原物料及機器設備之採購事宜。
管理部	1.人事總務、薪資制度、設備工程發包採購作業。 2.人力資源之規劃和教育訓練。
資訊部	MIS 相關軟體、硬體設備評估、規劃、開發及維護。
環安室	1.環保安全業務辦理及環境污染之預防規劃。 2.環保機器之操作及維修。
職安衛室	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工作者安全及健康。
維修課	機器設備之維修及保養。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8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股數	持股比率(%)	現在持有股份股數	持股比率(%)	現在持有股份股數	持股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 配偶、未成年子女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持 有股份 百分比 (%)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配偶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曹月霞	女	105.06.21	3	77.08.10	9,924,708	6.21	9,924,708	6.21	10,299,803	6.44	0	-	益資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兢國投資(股)公司董事 兢國機械(股)公司董事 兢國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兢國電子(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U-PEAK LIMITED董事 RED NOBLE LIMITED董事	益資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兢國投資(股)公司董事 兢國機械(股)公司董事 兢國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兢國電子(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U-PEAK LIMITED董事 RED NOBLE LIMITED董事	總經理	賴進財	夫妻
董事	中華民國	賴進財	男	105.06.21	3	87.12.12	10,299,803	6.44	10,299,803	6.44	9,924,708	6.21	0	-	學歷：復興商工 經歷：唐戈實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	學歷：復興商工 經歷：唐戈實業(股)公司 總經理	董事長	曹月霞	夫妻
董事	中華民國	許進德	男	105.06.21	3	87.12.12	305,519	0.19	305,519	0.19	0	-	0	-	學歷：台灣大學法律系 經歷：律師	學歷：台灣大學法律系 經歷：德倫聯合律師事務所 律師	律師	德倫聯合律師事務所 律師	-
董事	中華民國	彭錢塘	男	105.06.21	3	102.06.11	10,068	0.01	10,068	0.01	0	-	0	-	學歷：中原大學化學系 經歷：台灣電路(股)公司副	學歷：中原大學化學系 經歷：台灣電路(股)公司副總經理	總經理	翁昱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麗雲	女	105.06.21	3	93.12.31	0	-	0	-	0	-	0	-	學歷：成大會統系 經歷：惠利企業(股)公司 財務主管	學歷：成大會統系 經歷：惠利企業(股)公司 財務主管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蕙	女	105.06.21	3	97.06.13	0	-	0	-	0	-	0	-	學歷：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 企管碩士 經歷：台灣高遠鐵路(股)公司 稽核經理	學歷：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 企管碩士 經歷：台灣高遠鐵路(股)公司 稽核經理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洪如美	女	105.06.21	3	98.06.16	0	-	0	-	0	-	0	-	學歷：美國西太平洋大學財務 金融(FMBA)公司 經歷：天德興業(股)公司會計	學歷：美國西太平洋大學財務 金融(FMBA)公司 經歷：天德興業(股)公司會計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鄭隆賓	男	105.06.21	3	96.06.13	62,318	0.04	62,318	0.04	0	-	0	-	學歷：台北醫學院醫學系 經歷：林口長庚醫院外科主任	學歷：台北醫學院醫學系 經歷：林口長庚醫院外科主任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執行長	安心醫院醫師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俊豪	男	105.06.21	3	87.12.12	488,926	0.31	488,926	0.31	96,468	0.06	0	-	學歷：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系 經歷：桃園德仁醫院院長	學歷：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系 經歷：桃園德仁醫院院長	安心醫院醫師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戴水泉	男	105.06.21	3	90.06.03	450,231	0.28	420,231	0.26	2,928,923	1.83	0	-	審文國際(股)公司負責人 群明投資(股)公司董事 益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和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GREEN ELITE LIMITED董事 MAFF FIRST LIMITED董事 PROSPER PLUS LIMITED董事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	審文國際(股)公司負責人 群明投資(股)公司董事 益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和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GREEN ELITE LIMITED董事 MAFF FIRST LIMITED董事 PROSPER PLUS LIMITED董事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	-	-	-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曹月霞	V					V	V			V	V
賴進財	V			V		V	V			V	V
許進德	V		V		V	V	V			V	V
彭錢塘	V		V		V	V	V			V	V
蔡麗雲	V		V		V	V	V			V	V
張蕙	V		V		V	V	V			V	V
洪如美	V		V		V	V	V			V	V
鄭隆賓			V		V	V	V			V	V
林俊豪			V		V	V	V			V	V
戴水泉	V		V		V	V	V			V	V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8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股數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内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進財	男	87.12.12	10,299,803	6.44	9,924,708	6.21	0	董事長 競國投資(股)公司董事 益資投資(股)公司董事 競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競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競圭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APCB CAPITAL LTD.董事 NEW DAY LIMITED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彭錢塘	男	99.04.14	10,068	0.01	0	0	0	學歷：中原大學化系 經歷：台灣電路(股)公司 無
品保工程處長	中華民國	王聖華	男	104.10.15	0	-	0	0	副理 學歷：台灣大學化學所 經歷：永兆精密電子(股)公司 無	- -
稽核處長	中華民國	吳惠娟	女	99.04.01	0	-	0	0	副理 學歷：台北商專會統科 經歷：國格金屬(股)公司 會計 無	- -
財務處長	中華民國	蔡政宏	男	100.04.01	30,410	0.02	0	0	財務部副理 學歷：淡水工商專校會統科 經歷：前峰營造(股)公司 財務部副理 無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7)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7)
		報酬 (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註 2)	董事酬勞 (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 (註 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註 2)	員工酬勞 (G) (註 6)	
董事長	曹月霞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	賴進財								
董事	許進德								
董事	彭錢塘	0	0	0	5,800	5,800	200	200	1.08%
獨立董事	蔡麗雲								
獨立董事	張蕙								
獨立董事	洪如美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曹月霞、賴進財、許進德、彭錢塘 蔡麗雲、張蕙、洪如美	曹月霞、賴進財、許進德、彭錢塘 蔡麗雲、張蕙、洪如美	許進德、蔡麗雲、張蕙、洪如美	許進德、蔡麗雲、張蕙、洪如美	曹月霞、彭錢塘 賴進財	曹月霞、彭錢塘 賴進財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人	7人	7人	7人	7人	7人

註 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107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費用為新台幣 108 千元。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 三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4)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 (A) (註1)		酬勞 (B) (註2)		業務執行費用 (C)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俊豪										
監察人	戴水泉	0	0	1,700	1,700	55	55	0.32%	0.32%		
監察人	鄭隆賓								0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俊豪 戴水泉 鄭隆賓	林俊豪 戴水泉 鄭隆賓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人	3人

註1：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註4：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註 2)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4)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	賴進財	4,080	4,080	108	108	1,336	1,336	本公司
副總經理	彭錢塘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彭錢塘	彭錢塘	彭錢塘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賴進財	賴進財	賴進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107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為新台幣 108 千元。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5：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賴進財	0	7,500	7,500	1.35%
	副總經理	彭錢塘				
	財務處長	蔡政宏				
	稽核處長	吳惠娟				
	品保工程處長	王聖華				

註：係填列 107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分派金額為預估數。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21,244	21,244	18,008	18,008
個體財報稅後純益	555,628	555,628	272,970	272,970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3.82%	3.82%	6.60%	6.60%

2. 細分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分配辦法」規定，酬金包含支領出席董事會之車馬費及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之董監事酬勞。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薪資依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管理要點核定支給；年節獎金及員工酬勞則依照本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分配辦法」為發放之依據。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範圍內提撥董監事酬勞，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並提報股東會。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薪資依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管理要點核定支給；年節獎金及員工酬勞則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並提報股東會。

4.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依本公司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參與公司事務程度多寡，並考量未來營運可能得承擔之風險，給予不同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依其專業能力及本公司經營成果與財務狀況，並考量未來營運可能得承擔之風險，給予不同之酬金。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民國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及監察人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註) 【B/A】	備 註
董事長	曹月霞	6	0	100%	105/06/21 連任
董事	賴進財	6	0	100%	105/06/21 連任
董事	許進德	4	0	67%	105/06/21 連任
董事	彭錢塘	6	0	100%	105/06/21 選任
獨立董事	蔡麗雲	6	0	100%	105/06/21 連任
獨立董事	張蕙	6	0	100%	105/06/21 連任
獨立董事	洪如美	6	0	100%	105/06/21 連任
監察人	林俊豪	5	0	83%	105/06/21 連任
監察人	戴水泉	5	0	83%	105/06/21 連任
監察人	鄭隆賓	1	0	17%	105/06/21 連任

註：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A.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 B.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 民國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A. 提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董事會運作上除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外，對於保障股

東權益及營運透明視為本公司目標及責任，於每次董事會召開後，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皆於時限內辦理公告，以達資訊透明化。

B. 董監事進修資訊

為鼓勵董監事進修，本公司特別安排講師至本公司授課，以符合董監事進修時數之要求，並達較佳之互動效益。

民國 107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註)
董事長	曹月霞	77/08/10	107/08/10：3 小時 107/11/09：3 小時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1. 洗錢防 制與法令 遵循探討	6 是
董事	賴進財	87/12/12			2. 國際與 我國反避 稅發展與 企業因應 之探討	6 是
董事	許進德	87/12/12			6 是	6 是
董事	彭錢塘	102/06/11			6 是	6 是
獨立董事	蔡麗雲	93/12/31			6 是	6 是
獨立董事	張蕙	97/06/13			6 是	6 是
獨立董事	洪如美	98/06/16			6 是	6 是
監察人	鄭隆賓	96/06/13			6 是	6 是
監察人	林俊豪	87/12/12			6 是	6 是
監察人	戴水泉	90/06/03			6 是	6 是

註：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民國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 註
監察人	林俊豪	5	83%	105/06/21 連任
監察人	戴水泉	5	83%	105/06/21 連任
監察人	鄭隆賓	1	17%	105/06/21 連任

註：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A.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A)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會出席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可直接對談溝通，若有必要，亦可藉由書信、電話等方式連絡。

(B)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a.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 b. 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透過會議或電話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B.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然董事會之運作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依公司治理之精神及規範辦理。		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由服務人員作為股東之服務窗口，如涉及法律問題，再請法律顧問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且對於內部人所持有股數之變動情形，皆按月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已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並按其規定執行之。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注重多元化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包括（但不限）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事業經驗、技能及知識。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目前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一次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107年評估結果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於107年3月23日經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情形，係依「會計師法」第46條及第47條所列事項，由本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職單位。	本公司財務處針對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進行檢核。截至檢核表出具日，尚無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不適任及違反獨立性之情事發生，且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及董監事均非關係人，並未發現有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情事。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事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建置利害關係人事區，關係人若有需要可隨時藉由電話、E-mail 或書面方式進行溝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本公司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網站設有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專區，定期或不定期更新資訊以供參考。	本公司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資料亦會放置於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係、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 員工權益：依勞基法及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p> <p>2. 僱員關懷：本公司有配置醫護人員，提供員工健康及管理諮詢，並開放多元溝通管道供員工表達意見。本公司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p> <p>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為最大目標，除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重大訊息外，對於股東會相關資訊皆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記載及公告，並於本公司永久保存。</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持良好關係。</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尊重、維護利害關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與客戶、員工、供應商等均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p> <p>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每年委外安排相關課程，進修六小時。</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就營運目標、財務報導正確性及舞弊防制之可能性及影響性風險事件加以分析與因應，以強化本公司治理、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作業。</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及快速交貨之服務，以符合客戶之要求。</p> <p>9. 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為保障董事及監察人免於因執行職務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的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險。</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評鑑年度：107年）已改善情形：			
1.8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14日前上傳年報？			
說明：本公司已於107年股東常會開會14日前上傳年報。			
(二)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評鑑年度：107年）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3.5 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是否以英文揭露年度財務報告（含財務報表及附註）？			
說明：本公司將朝向以英文揭露年度財務報告來規劃。			
3.6 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是否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含財務報表及附註）？			
說明：本公司將朝向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來規劃。			
3.17 公司網站是否揭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說明：本公司將於網站上加強揭露公司治理資訊。			

(四)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委 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蔡麗雲	V	V	V	V	V	V	V	V	0
獨立董事	張蕙	V	V	V	V	V	V	V	V	-
獨立董事	洪如美	V	V	V	V	V	V	V	V	-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05 年 6 月 21 日至 108 年 6 月 20 日。

民國 107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註) 【B/A】	備 註
召集人	蔡麗雲	2	0	100%	105/06/21 連任
委 員	張 蕙	2	0	100%	105/06/21 連任
委 員	洪如美	2	0	100%	105/06/21 連任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會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會議中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管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	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薪資報酬、獎懲及績效獎金管理辦法，相關政策及規定依內部程序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注重節能、減碳，推動各項資源分類並回收，減少污染物之排放，及妥善處理廢棄物。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1.本公司通過 TUV ISO 14001 國際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2.設置環安室，專責管理空氣污染、廢水、廢棄物等問題，以維護環境管理相關作業。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1.中央空調溫度控制在 26 度。 2.本年度的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為比前一年度減少 1%。 3.委請專業機構 TUV Nord 進行外部查證作業，依據 ISO 14064-1 取得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 lý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積極培養產業人才。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設有董事長信箱，可在安全保密的情況下傳達意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1. 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排衛生講座。 2. 每年定期辦理消防安全檢查及安排消防安全講座。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1. 每年舉辦員工工作滿意度調查，提供員工表達意見。 2. 設置公佈欄，攸關員工訊息即時公告通知。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1. 各部門每年規劃其教育訓練計劃，強化員工自我技能。 2. 鼓勵員工積極參加各項外部講座及研討會等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訂定客訴處理之作業標準，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評估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以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之差距，做為品質系統改善之依據。	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為保護地球環境及降低對生態系統的破壞，所提供之產品均符合歐盟ROHS及其他相關環境指令之規範。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本公司對於合作之供應商，均會注意該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	V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均會訂定各項應遵守條件，若發現供應商有違反時，本公司得主張終止或解除合作關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解除契約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適時透過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與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法令規範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以資遵循，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間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社會貢獻：本公司以穩健且永續經營發展為目標，創造員工安定的就業環境，維持經濟條件。				
2. 社區參與：107 年贊助樹林地區之新春嘉年華燈會新台幣 11 萬元，美化社區。				
3. 社會服務：配合地方慶典，提供適當之人力及物力之幫助。				
4. 社會公益：107 年參與鉅亨網「溫暖送愛心」活動，把愛傳出去，捐款金額為新台幣 6 萬元。 107 年致衛福部「分級醫療業務宣導」公益活動，捐款金額為新台幣 20 萬元。				
5. 安全衛生：本公司注重員工身心健康發展，除了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消防安全檢查，亦每年舉辦員工旅遊，以予紓解同仁工作壓力。				
6. 本公司已取得以下單位驗證：				
(1) 通過 TUV IATF 16949：2016 國際品質系統認證。 (2) 通過 TUV ISO 14001：2015 國際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3) 通過 TUV ISO 14064-1：2006 取得溫室氣體排放查證。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1.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2.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依法積極落實。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若有違反此情事，將依「員工獎懲辦法」規定處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取防範措施？	V	1.訂定相關政策來指引，並加強宣導道德觀念。 2.避免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機會。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往來前，皆經評估審核，並於契約中訂定違約條款以確保誠信經營。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	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人員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會議上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1.本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依法令及實務需求適時修訂，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2.內部稽核依據風險評估擬訂年度稽核計劃執行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持續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會議中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1.本公司已訂定「舞弊管理辦法」，亦設有董事長信箱，在安全保密的情況下傳達意見。 2.由獎懲委員會進行調查、討論及懲戒。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受理檢舉事項秉持保密謹慎，小心求證態度處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會特別保密，以避免遭到不當之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誠信經營之相關資訊，以供查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秉持「誠信、創新、尊重、團結」之經營理念，並遵循相關法令之規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1. 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 ◆公司章程
- ◆股東會議事規則
- ◆董事會議事規範
- ◆道德行為準則
- ◆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
-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誠信經營守則
-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舞弊辦法
-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2. 查詢方式：放置於公司網站，部份規章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公告於公司電子文管系統內，供經理人及員工隨時查閱，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 本公司新任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於就任時均分發主管機關所編制最新版之董監事手冊及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手冊，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3.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7/01/17	TPCA	卷軸式微細線寬雙層軟板製造技術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7/06/14	叡揚資訊	品質成就轉型典範研討會	3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7/07/31	光電協會	LED 的專利分類與介紹	3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7/08/16	TPCA	PCB 先進技術及國際智財經營研討	3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7/12/26	工研院	可見光通訊發展現況與國際標準	3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7/06/23	TUV NORD	CQI 課程	6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7/06/25	會研會	企業「成本節約」與「競爭策略」之稽核管控實務	6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7/06/30	TUV NORD	CQI 課程	6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7/09/08	TUV NORD	ISO 45001 條文和內稽實務	6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7/09/15	TUV NORD	ISO 45001 條文和內稽實務	6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7/09/18	會研會	新 IFRS15 收入會計處理下之內稽 內控實務	6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7/10/18 (107/10/22)	GERMAN	VDA 6.3 合格過程稽核	40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7/03/06	安侯建業	從移轉訂價文檔看稅務風險	3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7/03/21	安侯建業	最新法令解析	3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7/07/04	職福會	大陸稅務管制及法規案例	6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7/10/04	會研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I	6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7/10/05	會研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II	6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7/10/30	證交所	上市公司業務宣導會	3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7/11/05	證交所	推動我國採用 IFRSs 宣導說明會	3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 年 3 月 22 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8 年 03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曹月霞

總經理：賴進財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一O七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7/06/11	<p>報告事項：</p> <p>(一)一O六年度營業報告。</p> <p>(二)監察人審查一O六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報告。</p> <p>(三)一O六年度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報告。</p> <p>(四)一O六年度資金貸與辦理情形報告。</p> <p>(五)一O六年度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情形報告。</p> <p>(六)一O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p> <p>(七)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p> <p>承認事項：</p> <p>(一)通過承認本公司一O六年度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案。</p> <p>(二)通過承認本公司一O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35 元）。</p> <p>討論事項：</p> <p>(一)通過修訂「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p>	<p>已訂定107年7月6日為配息基準日，並於107年7月20日發放。</p> <p>已依修訂後處理程序運作。</p>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決策單位	重要決議
107/03/23	第十屆 第 11 次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自行編製及會計師查核之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召開107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3.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5.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7. 通過於SAMOA設立100% 子公司—RED NOBLE LIMITED。 8.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107/05/11	第十屆 第 12 次 董事會	1. 報告本公司民國107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3.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107/06/11	第十屆 第 13 次 董事會	1. 通過訂定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股票停止過戶期間。 2.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107/08/10	第十屆 第 14 次 董事會	1. 報告本公司民國107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3.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107/11/09	第十屆 第 15 次 董事會	1. 報告本公司民國107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3.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4. 通過增資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 通過增資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12/21	第十屆 第 16 次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108年度稽核計劃。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3.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108/03/22	第十屆 第 17 次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自行編製及會計師查核之民國107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召開108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3.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5.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7.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8.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	呂莉莉	107/01/01~107/12/31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593	593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5,460		5,460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	5,460	-	95	-	498	593	107/01/01 ~ 107/12/31	1. TP 服務公費 22.5 萬 2. 查帳車旅費 18.3 萬 3. 財報印製費 9 萬
	呂莉莉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5年12月16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職務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 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 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 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 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關春修、呂莉莉
委任之日期	105年12月16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 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 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
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7 年度		截至 108 年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曹月霞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賴進財	0	0	0	0
董事	許進德	0	0	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	彭錢塘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麗雲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蕙	0	0	0	0
獨立董事	洪如美	0	0	0	0
監察人	鄭隆賓	0	0	0	0
監察人	林俊豪	0	0	0	0
監察人	戴水泉	100,000	0	0	0
品保工程處長	王聖華	0	0	0	0
稽核處長	吳惠娟	0	0	0	0
財務處長	蔡政宏	(20,000)	0	(65,000)	0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無。

九、持股份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賴進財	10,299,803	6.44%	9,924,708	6.21%	10,299,803	6.44%	0	-	曹月霞
曹月霞	9,924,708	6.21%	0	-	0	-	曹月霞	夫妻	-
賴人禾	5,169,740	3.23%	0	-	0	-	賴進財	夫妻	-
賴昱甫	4,717,928	2.95%	0	-	0	-	賴進財、曹月霞	父母與子	-
林人和	3,334,000	2.09%	0	-	0	-	賴進財、曹月霞	父母與子	-
賴水樹	3,017,537	1.89%	0	-	0	-	賴進財	兄弟	-
戴林春梅	2,928,923	1.83%	420,231	0.26%	0	-	賴進財	兄弟	-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2,072,000	1.30%	0	-	0	-	-	-	-
蕭振勝	2,045,000	1.28%	0	-	0	-	-	-	-
豐銀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984,000	1.24%	0	-	0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人及監察人、監理人、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		綜 合 投 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	-	100%	-	-	-	100%
APCB INVESTMENT CO., LTD. (註)	-	-	-	100%	-	100%
NEW DAY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競陞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註)	-	-	-	100%	-	100%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註)	-	-	-	100%	-	100%
APCB CAPITAL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競億電子(泰國)有限公司 (註)	-	-	-	100%	-	100%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00	100%	-	-	8,700	100%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00	100%	-	-	8,700	100%
APCB HOLDINGS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U-PEAK LTD. (註)	-	100%	-	-	-	100%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PROSPER PLUS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MAXFIRST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RED NOBLE LIMITED (註)	-	100%	-	-	-	100%
GREEN ELITE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SMART EXPLORER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截止日：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

註：係有限公司組織。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08 年 4 月 30 日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9,865,413	1,598,654,130	轉換公司債轉普通股 33,890 元	無	註 1
101/03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9,899,311	1,598,993,110	轉換公司債轉普通股 338,980 元	無	註 2

註 1. 變更登記核准字號：經授商字第 10001243250 號

註 2. 變更登記核准字號：經授商字第 10101084680 號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 上 市	未 上 市	合 計				
普通股	159,899,311	0	159,899,311	40,100,689	200,000,000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8 年 4 月 2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國 人	合 讟
人 數	0	0	207	29,085	83	29,375
持 有 股 數	0	0	2,524,349	141,498,803	15,876,159	159,899,311
持 股 比 例	0	0	1.58%	88.49%	9.93%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8 年 4 月 21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6,834	411,536	0.26%
1,000 至 5,000	9,274	21,122,188	13.21%
5,001 至 10,000	1,730	14,534,426	9.09%
10,001 至 15,000	416	5,513,649	3.45%
15,001 至 20,000	396	7,520,653	4.70%
20,001 至 30,000	265	7,001,368	4.38%
30,001 至 50,000	190	7,788,853	4.87%
50,001 至 100,000	136	9,913,078	6.20%
100,001 至 200,000	61	8,440,731	5.28%
200,001 至 400,000	34	9,204,477	5.76%
400,001 至 600,000	12	5,682,478	3.55%
600,001 至 800,000	7	4,953,151	3.10%
800,001 至 1,000,000	3	2,903,269	1.81%
1,000,001 以上	17	54,909,454	34.34%
合 計	29,375	159,899,311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 年 4 月 2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賴進財		10,299,803	6.44%
曹月霞		9,924,708	6.21%
賴人禾		5,169,740	3.23%
賴昱甫		4,717,928	2.95%
林人和		3,334,000	2.09%
賴水樹		3,017,537	1.89%
戴林春梅		2,928,923	1.83%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2,072,000	1.30%
蕭振勝		2,045,000	1.28%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364,000	0.8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每 股 市 價 (註1)	最 高		33.80	29.45	29.35
	最 低		26.10	21.45	24.70
	平 均		30.00	25.42	27.50
每 股 淨 值 (註2)	分 配 前		22.80	24.67	25.64
	分 配 後		21.45	22.17	—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千股)		159,899	159,899	159,899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註3)	每 股 盈 餘	調 整 前	1.71	3.47
		調 整 後		1.69	3.43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35	2.5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4)		—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5)		17.54	7.33	—
	本 利 比 (註6)		22.22	10.17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7)		4.50%	9.83%	—

註 1：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配合本公司未來更新設備及擴充需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餘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555,627,834 元，分派股東現金股利總額為新台幣 399,748,278 元，分派現金股利占稅後淨利之比例為 71.9%。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餘額	912,840,904
加：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60,531
加：本期稅後淨利	555,627,83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55,562,783)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0,779,207)
可供分配盈餘	1,363,787,279
分配項目：	
減：股東現金股利 (每股 2.5 元)	(399,748,278)
期末未分配盈餘	964,039,001

註：股東現金股利計算之股本為一〇八年三月之實收資本額

1,598,993,110 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 目	年 度	108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1,598,993,110 元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2.5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稅後純益	—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每股盈餘	—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	
擬制性每 股盈餘及 本 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註 1：本年度配息以本公司截至一〇八年三月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159,899,311 股計算。

2：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一〇八年度預估資訊。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成數估列，帳列應付費用項下，員工酬勞若採配發股票方式發放，配發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列為當年度之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分派項目	董事會通過	認列費用金額	差異數
董監事酬勞	7,500,000	7,500,000	0
員工現金酬勞	49,487,924	49,487,924	0
員工股票酬勞	0	0	0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一〇六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分派項目	認列費用金額	實際分派金額	差異數
董監事酬勞	6,000,000	6,000,000	0
員工現金酬勞	30,491,770	30,491,770	0
員工股票酬勞	0	0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線路板印刷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 電子零件、材料（政府管制品除外）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
- (3) 印刷電路板鑽孔加工買賣業務
- (4) 各種印刷電路板壓合加工業務
- (5) 多層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
- (6) 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
- (7)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務
- (8) 有關前各項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2. 公司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雙面印刷電路板	2,334,727	26.14%	2,605,331	29.83%
多層印刷電路板	6,539,887	73.21%	6,069,486	69.49%
樣品及其他	58,542	0.65%	59,461	0.68%
合計	8,933,156	100.00%	8,734,278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雙面、多層印刷電路板之製造
- (2) 雙面、多層印刷電路板之買賣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近年來，消費性電子產品朝向輕薄短小趨勢發展，及 5G 通訊產品逐漸成熟，本公司目前除了持續提高物聯網產品、觸控載板及汽車頭燈散熱用板等產品之產能及品質外，在製造技術的提昇下，本公司亦投入 Anylayer HDI 電鍍填孔板、厚銅、Mini LED 載板及 5G 高速、高頻產品相關製程之研究。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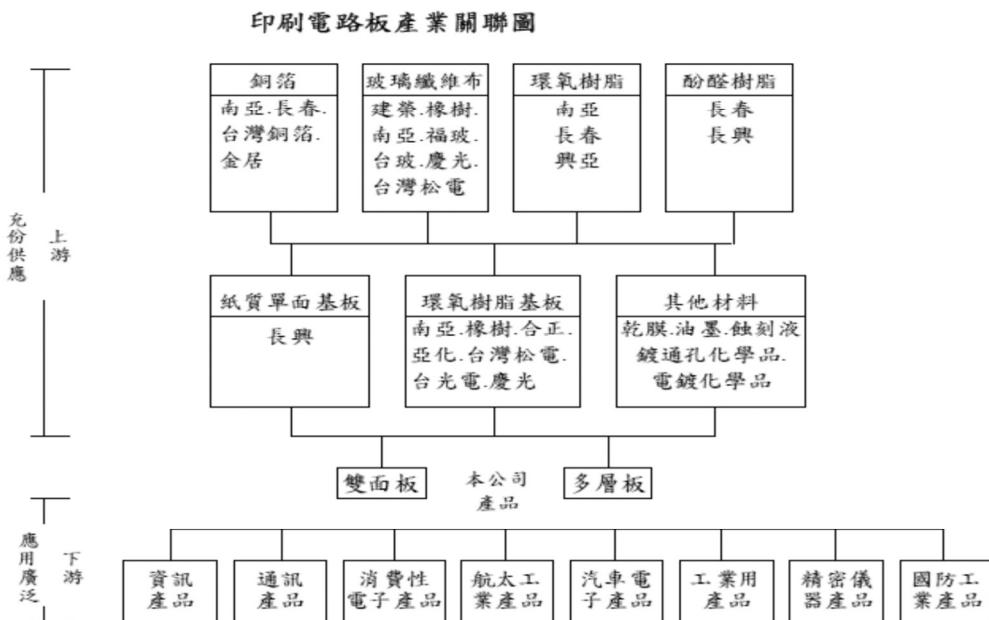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我國印刷電路板廠商應以下列三個方向為發展：

- 一、汽車電子設備：隨著汽車智慧化科技的演化，汽車電子也成為熱門議題之一，包括智慧安全裝置及車載資訊通訊正蓬勃發展，讓汽車不再只是代步工具，更主動地提升為人與車之間的「互動關係」介面。
- 二、連網裝置之硬體設備：智慧型手機與其直接或間接連網的影音裝置、大小各型家電，會帶來全面的創新應用，如智慧家庭、健康與健康管理或是行動支付，而可確立消費者對物聯網領域的需求更加提高。
- 三、綠色生產製造技術：電子產業未來面臨的綠色生產需求，建立超細線寬轉印綠色製程與設備技術開發平台，連結產學研資源，掌握關鍵製造機制。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專業之印刷電路板製造商，其產品之上游產業主要有基板、玻璃布、銅箔、膠片、乾膜、油墨及化學原料；下游產業則涵蓋資訊產品、通訊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航太工業產品、汽車電子產品、工業用產品、精密儀器產品及國防工業產品等。上游主要原料幾乎可由國內廠商充分供應，下游產業則應用廣泛，由此可見，印刷電路板產業上下游體系發展已相當完整，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結構關聯圖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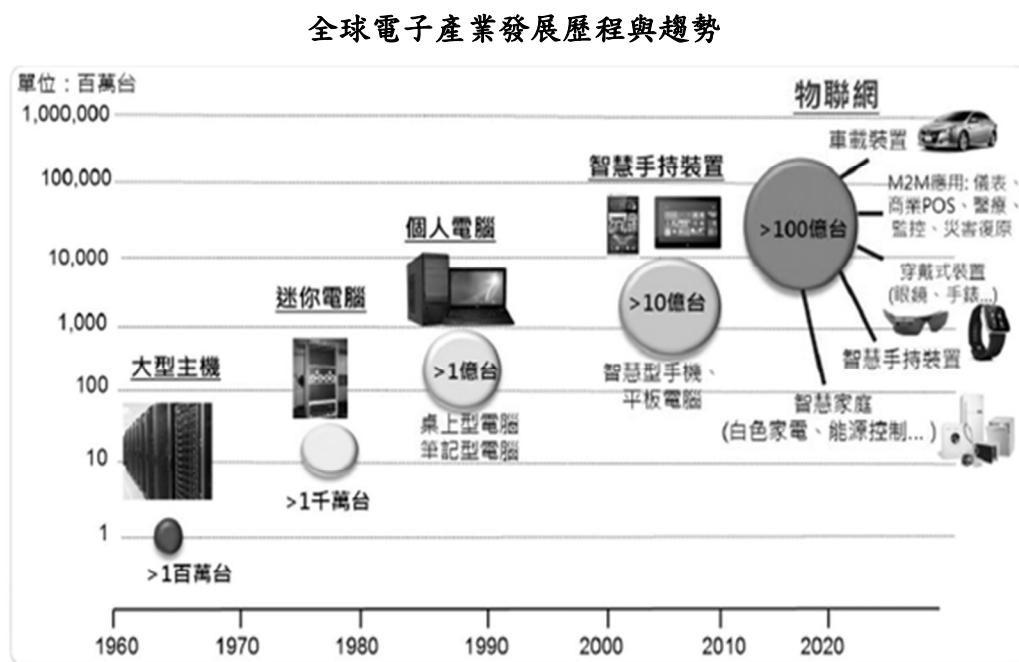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台灣印刷電路板主要的應用領域比重排序，第一為用於半導體的 IC 載板，第二為通訊產品，第三為消費性電子產品，第四為汽車電子產品，第五名之後產品為電腦相關、其它類、工業控制、照明、辦公儀器、醫療儀器、軍事航太等。

在產品電子化程度越來越高的趨勢帶動之下，帶來日常生活上更加便利，廠商為滿足消費者需求，電子科技持續朝向技術精細和產品微小化的方向邁進。近年來電子產品正進入『穿戴式』的世代，將以更輕巧的產品外觀與重量，同時兼具綠能與環保，因此「輕薄、無線、觸控、環保」四大特性，成為引領印刷電路板產品與技術演進的主要動力。

從全球電子產業發展歷程與未來趨勢，1960 年到 1980 年代早期大型電腦主機到迷你電腦，1990 年代個人電腦盛行，2000 年到 2010 年行動手持裝置更將電子產業規模推上最高峰，手機用戶滲透率高達 96%。展望未來，電子產業將進入物聯網時代，應用將涵蓋各種智慧生活面向如智慧健康、智慧家庭、智慧交通、智慧物流等，預估 2020 年市場規模將超過百億台規模（如下圖）。未來十年智慧手機雖然仍是最大的單一產品載具，但是與智慧手機相連結的所有物聯網裝置將是智慧手機的 10 倍以上。



資料來源：Beecham Research；工研院 IEK (2014/10)

4. 競爭情形

大陸印刷電路板廠近年呈現大者快速擴張格局，加上官方在新型電子元件中納入高階印刷電路板逐年提高自給率的目標，以低價競爭方式，導致台灣、日本、韓國廠商都面臨市場被分食的威脅，面臨整體紅色供應鏈勢力正進一步壯大當中，台灣印刷電路板廠想要生存，只能朝高階產品，甚至朝向智慧製造等方向努力。

台灣：我國印刷電路板產業發展至今多年，在技術能力及交期上深受國際之肯定，故具有相對之競爭優勢。境內持續進行產品配置及產業秩序調整，包括提高 HDI 板技術層次，往全層及高層數產品移動、擴大載板產能並切入替代性產品訂單，將較低階訂單轉往海外，如中國或東南亞生產，透過全球化的佈局以獲得成本優勢，客戶群及生產也較韓國富有彈性。

中國：中國大陸位居為全球印刷電路板主要生產基地，以生產多層板產品為大宗，應用比重以通訊產品、電腦相關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為主。

日本：日本近年在東南亞國家投資相當極積，所以在資源配置、產品組合分散考量下，日本境內以高階 HDI 板、載板及高撓曲軟板為發展主軸，將較低階生產移至海外。

韓國：以高階印刷電路板產品為發展中心，藉由韓國品牌崛起，以集團方式帶動下游零件組的發展，加上韓國政府透過匯率操控保有產品競爭力。

歐美國家：以生產軍事、航太、醫療器材以及汽車等利基市場需求印刷電路板為主。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

區 分		目前具備最高之量產技術能力	目前最常使用之量產技術能力
線寬間距	內層	2.0mil／2.0mil	3.0mil／3.0mil
	外層	2.0mil／2.0mil	3.0mil／3.0mil
電鍍前之 最小孔徑	雷射鑽孔	3.0mil	4.0mil
	機械鑽孔	6.0mil	8.0mil
縱橫比	盲孔	1：1	0.6：1
	PTH	10：1	6：1
SMD 墊寬／墊距		4mil／4mil	8mil／8mil
板層數	最高製造能力	16 層	12 層
	採用的方法	單次壓合、逐次壓合	單次壓合
表面處理		選擇性鍍金	電鍍鎳金、化鎳金
薄板能力		0.04mil	0.05～30mil
大排版能力		20 吋*24 吋	16 吋*20 吋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63,998	15,473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比率	0.72%	0.83%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成果效益
107 年度	Mini LED 模組板開發	新產品，增加營業額及獲利
107 年度	高速傳輸線模組產品開發	新產品，增加營業額及獲利
108 年度	5G 應用產品開發	新產品，增加營業額及獲利
108 年度	汽車充電基板	新產品，增加營業額及獲利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十六層板以上之技術提昇。
- (2) 4OZ 以上厚銅產品量產。
- (3) 軟硬結合板產品。
- (4) 平板變壓器產品制程技術提升。
- (5) 高功率 LED 散熱金屬板。
- (6) Anylayer HDI 電鍍填孔板產品。
- (7) 高縱橫比產品（工業電腦用伺服器）
- (8) 陶瓷散熱銅基板產品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開發關鍵材料如高頻材料，掌握研發優勢及自主性。
- (2) 細線路以及超細線路產品開發。
- (3) MEMS 產品開發。
- (4) Big Data 收集核心元件。
- (5) MWS 微型工作平台開發。
- (6) 擴大汽車板接單。
- (7) Mini LED 載板
- (8) 5G 應用產品開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收淨額	佔營收淨額比率(%)	營收淨額	佔營收淨額比率(%)
亞 洲	8,731,302	97.74	8,487,168	97.17
歐 洲	132,050	1.48	110,632	1.27
美 洲	69,804	0.78	136,478	1.56
銷貨收入淨額	8,933,156	100.00	8,734,278	100.00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占有率

以目前上市櫃之印刷電路板公司約有 39 家，比較 107 年度之合併營收規模，印刷電路板公司之營業額合計約新台幣 6,459 億元，本公司營業額為新台幣 89.3 億元，占有比率為 1.38%。

若以各國印刷電路板產業全球市佔仍以台灣 30%位居領先，其次依序為日本 22%、中國及韓國並列 17%，幾乎是四國鼎立的局面。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根據 Prismark 預測，未來幾年全球 PCB 電路板行業產值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4.05%持續增長，並在 2022 年全球 PCB 電路板行業產值將達到 688 億美元。

從需求面而言，2019 年受到中美貿易戰、中國經濟降溫等大環境影響，以及手機等終端產品市場成長趨緩的狀況之下，預估 2019 年台商兩岸 PCB 產值將較去年成長 1.5%左右。在科技日新月異不斷推出新產品、優化產品性能下，隨著 5G 設備、車用電路板、物聯網(IoT)、人工智慧(AI)等新應用蓬勃發展，將成為主要拉動印刷電路板向上成長的動力。

(3) 市場未來之成長性

A. 手機市場

預估 2018 年智慧型手機出貨量 YoY 將衰退 2%，預測未來四年的每年成長也都在 2% 以內。手機成長趨緩讓品牌在開發新機種時更加謹慎，近兩年全球智慧型手機的新開發機種數量幾乎減少一半以上，品牌對於新技術的使用更加的保守，須待消費者接受或者領先品牌已經使用後，才會投入資源開發。

B. 汽車用板市場

根據 N.T. Information 預估 2016 年車用 PCB 市場規模約 58 億美元，至 2020 年將達到 75 億美元，從 2016~2020 以年複合成長率 6.73% 成長，優於整體 PCB 市場 2~3% 水準。

隨著車用電子的滲透率持續提升，也將帶動車用 PCB 的面積需求，成為該產業的成長新動能。工研院預估目前每台小型、中型及大型車的 PCB 使用面積分別為 0.3~0.4、0.5~0.7 及 3 平方公尺，產值則分別為 20~30 美元、50~60 美元及 130~150 美元，隨著車電用量逐漸增加，車用 PCB 產值仍持續提升，成長率優於整體 PCB 產業。

展望未來，汽車零組件將朝向模組化、智慧化、電動化與輕量化發展，因應新興國家汽車低價化、小型車、多功能車輛需求與先進國家汽車零組件高值化、新能源與電動車輛等多樣化需求，臺灣汽車零組件廠商宜朝模組化或系統功能發展，精進製造生產技術，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建立國際分工策略，才能維持產業競爭優勢與企業獲利。

C. 穿戴式裝置市場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Gartner 預估，2019 年全球穿戴式裝置出貨量將達到 2.25 億台，年增長 25.8%，終端使用者花費在穿戴式裝置的金額預估將達到 420 億美元，其中智慧手錶為 162 億美元。

Gartner 預測 2019 年智慧手錶出貨量將達到 7,400 萬支，為所有穿戴式裝置中數量最高的類別，到了 2022 年智慧手錶出貨量將成長至 1.15 億支，不過 Gartner 預測在 2022 年，耳戴式裝置（或稱可聽式裝置）將取而代之成為出貨量最高的穿戴式裝置類別，出貨量高達 1.58 億台。

隨著穿戴式裝置的市場成長，帶動了所有電子零組件也向上成

長，其中在其他元件的成長性也是成長幅度較高的產品，主要是受惠到穿戴式裝置可提供的產品功能越來越多，需要附加進去的電子元件也越來越多，當有新的電子元件被開發成功，就可以被置入到穿戴式裝置當中，讓穿戴式裝置可提供的功能增加，並帶動市場消費的力道。

3. 競爭利基

(1) 銷售策略及目標市場有所區隔

本公司係以少量多樣、特殊製程、小尺寸之印刷電路板為主力產品，與目前國內上市櫃同業主要生產大量少樣及一般製程印刷電路板之銷售策略及目標市場顯有不同。由於本公司採取之利基市場策略對PCB大廠而言不具生產效率及吸引力，而小廠則有其進入障礙，故能避開同業競爭。

(2) 與客戶長期合作，關係良好

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多為國內知名大廠，與客戶均維持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憑藉良好之產品品質、快速之交期及完整的售後服務，在客戶間已建立良好之企業形象及口碑，訂單來源相當穩定。

(3) 三地分工，依各自專業接單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在大陸昆山設立生產基地，就近提供產品及服務客戶；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取得競億電子（泰國）有限公司股權，產品擴及汽車相關用印刷電路板，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各自專業生產能力接單，強化資源的整合，降低生產成本，增加市場競爭力，為本公司創造長遠的獲利契機。

(4) 應用產品多樣化，分散客群

本公司從以往生產SMD LED封裝板、CMOS封裝板、NB Cam模組板，近年新增觸控載板、HDI板及LED車用照明散熱基板等產能；大陸子公司則生產網通板為主，及DRAM模組板及電池用印刷電路板等產品；泰國子公司以生產汽車用板及家電產品用板為主，使得本公司具有應用產品多樣化之特性，以避免受到單一產業景氣下滑之影響過大，亦因生產不同應用產品，如此客戶群可分散，降低集中之風險。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產業結構完整，有利於國際市場競爭

我國印刷電路板業擁有完整之上、中、下游生產體系，上游基板及製程化學品等原料供應充足，品質及價格提供競爭優勢；下游電子業蓬勃發展，提供我國印刷電路板業在世界市場的競爭地位。

B. 下游電子業產品推陳出新，提高對印刷電路板需求

近年來，各式電子產品不斷推陳出新，且朝向可攜式化、高速化、多功能化（多媒體化）的潮流，隨著電子產品蓬勃發展及推陳出新趨勢下，未來對印刷電路板的需求將更加殷切。

C. 完整的製程能力，力求產品品質與穩定

近年來，本公司順應產業發展趨勢，不斷購置機器設備，致力於產品生產技術之提昇，並藉由多年來累積之生產流程管理，配合客戶需求，全力開發新產品與維持品質之穩定度，以提昇產品附加價值與市場競爭力。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勞工薪資上揚、人事成本增加

由於印刷電路板生產過程繁複，需大量生產人員，惟因工資成本不斷上漲，增加營運成本。

因應對策：

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提昇生產線員工之素質與整體生產力；另透過合法管道適度引進外籍勞工，以降低生產成本。

B. 環保意識提高，投入環保成本增加

印刷電路板生產過程中易產生工業污染廢棄物，在全球環保意識提高下，積極推動綠色環保議題，為符合日益嚴峻的環保法令標準，需付出較高的環保成本。

因應對策：

配合環保策略積極投入防治污染設備，並持續推動全廠製程減廢工作，實施資源回收作業，以減少環境污染的支出成本。

C. 陸資廠堀起，接單易受陸廠削價競爭

近年來，陸資印刷電路板廠堀起，憑藉其較低之人工成本及新穎之自動化生產設備之競爭下，接單競爭激烈。

因應對策：

積極尋找與開拓新客戶，分散業務來源，開發潛在利基產品，提高本身技術層次及產品品質，以爭取新產品之生產及銷售，另一方面，加強對製程自動化之研究，適時增添自動化設備以提高生產效能。

D. 匯率變動影響營運狀況與獲利能力

由於本公司外銷比例高，造成匯率上如有重大變動，將影響公司營運狀況及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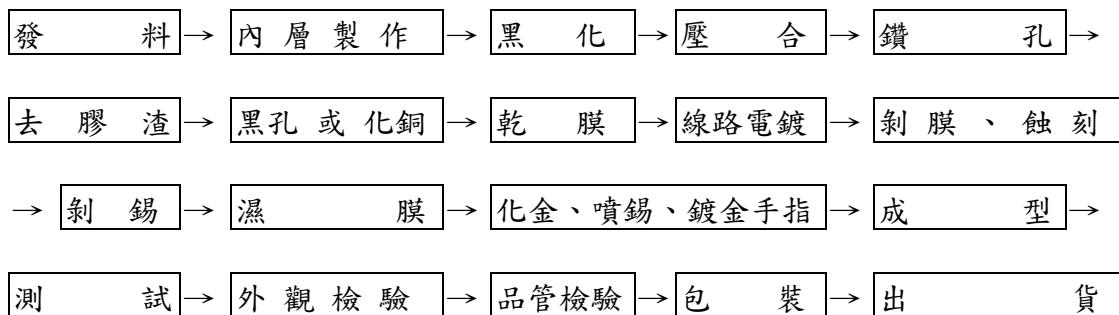
要求業務人員報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影響，適時調整售價，保障應有利潤，此外，靈活運用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匯率變動之不利風險。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種類	主要用途
雙面印刷電路板	通訊設備、紅外線傳輸板、LED 封裝、LBM、TFT、手機及電腦週邊設備等。
多層印刷電路板	筆記型電腦零組件、手機零組件、NB CAM、CMOS 封裝、TFT、LED 汽車頭燈、工業電腦電源供應器、無線傳輸等。

2. 印刷電路板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專業印刷電路板生產廠商，其主要原料為基板、銅箔、膠片、乾膜及電鍍用之各種化學品。採購來源主要為國內各大廠商，長期供應關係良好穩定。主要原料（基板）之供應廠商台燿、南亞塑膠為國內深具知名商譽大廠商，本公司與其已建立長期且穩定供應關係，其價格亦能反映電子業之市場行情，故本公司在原物料取得情形良好，尚無影響生產情事發生。

(四)最近二年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名稱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增減變動原因	
		金額	占全年度進與發行人 貨淨額比率 [%]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與發行人 貨淨額比率 [%]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貨淨額比率 [%]			
1	南亞	1,062,159	24.20	無	南亞	870,770	18.47	無	南亞	152,059	16.57	無
2	光洋	285,754	6.51	無	光洋	345,802	7.33	無	光洋	95,729	10.43	無
	其他	3,040,818	69.29	無	其他	3,498,989	74.20	無	其他	669,819	73.00	無
	進貨淨額	4,388,731	100		進貨淨額	4,715,561	100		進貨淨額	917,607	100	

2. 最近二年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名稱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增減變動原因	
		金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1	A20 公司	1,075,504	12.31	無	A20 公司	1,049,833	11.75	無	A20 公司	337,110	18.04	無
2	S31 公司	508,666	5.82	無	S31 公司	734,237	8.22	無	G15 公司	171,048	9.16	無
	其他	7,150,108	81.87	無	其他	7,149,086	80.03	無	其他	1,359,903	72.80	無
	銷貨淨額	8,734,278	100		銷貨淨額	8,933,156	100		銷貨淨額	1,868,061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平方呎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雙面印刷電路板	12,300,000	6,980,110	2,158,830	12,300,000	8,580,319	2,517,338
多層印刷電路板	19,740,000	12,679,177	5,396,458	19,740,000	12,707,554	5,266,395
樣品及其他	-	105,381	45,792	-	86,569	5,943
合 計	32,040,000	19,764,668	7,601,080	32,040,000	21,374,442	7,789,676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平方呎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雙面印刷電路板	3,001,181	827,948	4,201,747	1,506,779	3,957,853	960,106	4,627,299	1,645,225
多層印刷電路板	2,181,000	862,283	11,482,159	5,677,604	1,969,344	735,756	11,174,847	5,333,730
樣品及其他	103,651	42,589	11,377	15,953	114,521	30,708	65,416	28,753
合 計	5,285,832	1,732,820	15,695,283	7,200,336	6,041,717	1,726,570	15,867,562	7,007,708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3,471	3,033	3,134
	間接人工	2,047	1,900	1,831
	合 計	5,518	4,933	4,965
平 均 年 歲		30.6	32.1	32.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2.8	3.2	2.9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0.33%	0.38%	0.38%
	大 專	16.11%	17.58%	16.80%
	高 中	46.25%	41.62%	40.24%
	高 中 以 下	37.31%	40.42%	42.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 4 月 30 日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無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其他損失	無	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會加強對環保設備之維護保養及對設備操作人員之訓練管理，以避免未經適當處理之廢水流出廠外，同時對於廢棄物的清理將更嚴格控管。預估 108 年度用於環保檢測費約 60 萬元及廢棄物處理費約 50 萬元。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員工為公司重要之資源，故本公司一向注重勞資關係，為充分照顧員工福利，除對勞工法令之規定事項必須遵照辦理外，另有多項措施以照顧員工。

- (1) 員工團體保險。
- (2) 員工調薪、獎金及紅利制度之實施。
- (3) 員工結婚、生育、喪亡或傷殘等，均有補助或撫卹金。
- (4) 舉辦員工團康活動。
- (5) 員工身體健康檢查。
- (6) 員工在職及廠外之本職學能訓練。
- (7) 供應伙食。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認為人才是公司重要的資產之一，故在發展員工能力上不遺餘力。在公司內部方面，會不定期舉辦各項教育訓練課程，如生產線上專業必備之知識等；在公司外部方面，極力推動專業技能之進修及認證，鼓勵員工自我充實，以提昇公司整體素質。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受訓人(場)次	11,988 次(743 場次)	22 人次
經費支出 (承辦單位)	0 (註一)	0 (註二)
課程名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乾膜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濕膜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成檢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壓合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內印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鑽孔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電鍍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電測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化金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二銅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CNC 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PTH 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生產部) ◆職安衛管理系統之基本認知(本公司人員) ◆半成品外包作業管理程序(生管部) ◆客戶圖面技術資料管制程序(工程部) ◆六標準差教育訓練(管理部) ◆系統分析(資訊部) ◆DVR 維護及 WIN7 使用者資料轉移應用(資訊部) ◆供應商材料介紹(資材部) ◆產品標示與追溯(品保處) ◆專案產品信賴性管制(品保處)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稽核處) ◆ISO45001 與程序書對照表(稽核處) ◆中國大陸經營環境解析(財務處) ◆公司修正後企業因應之道(財務處) ◆客戶需求服務及需求鑑定(業務部) ◆PM 的必要性及其目的(維修課) ◆化災、空污、廢水緊急應變訓練(環安室) ◆公司組織規章簡介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部／環安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會(證交所) ◆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證交所) ◆公司治理評鑑宣導會(證交所) ◆上市公司業務宣導會(證交所) ◆推動企業採用 Inline XBRL 申報財務報告宣導會(證交所) ◆服務事項研討會(凱基證券) ◆富邦產險董事監事責任風險研討會(台灣法學基金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公司經營穩定平衡研討會(台灣法學基金會) ◆最新法令解析(安侯建業) ◆從移轉討價文檔看稅務風險(安侯建業)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在職教育訓練(新北勞檢處) ◆精密儀器量測與校正(供宏科技) ◆先進製造論壇(新北市經濟發展局) ◆能源管理人員訓練班(經濟部能源局) ◆DevDays Asia 2018(經濟部工業局) ◆智慧製造下的機器人應用及 FANUC 機器人最新技術(工研院) ◆供應商材料介紹(資材部) ◆產品標示與追溯(品保處) ◆專案產品信賴性管制(品保處)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稽核處) ◆ISO45001 與程序書對照表(稽核處) ◆中國大陸經營環境解析(財務處) ◆公司修正後企業因應之道(財務處) ◆客戶需求服務及需求鑑定(業務部) ◆PM 的必要性及其目的(維修課) ◆化災、空污、廢水緊急應變訓練(環安室) ◆公司組織規章簡介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部／環安室)

註一：內部訓練講師皆為本公司之員工，故無經費支出之情事。

註二：此類教育訓練皆為免費宣導課程，故無經費支出之情事。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於民國九十四年調查在職員工選擇新制或舊制之意願。

選用舊制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每月按薪資總額之 2% 提撥退休準備金，以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負責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之臺灣銀行。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員工共計三人申請退休，退休金已從臺灣銀行專戶中給付。

選擇新制或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到職之員工，由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繳不低於員工每月工資 6% 勞工退休金，並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其餘相關事項亦均依法令規定辦理。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和諧，對勞資間多採溝通協調方式處理，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使各項工作順利推動。

- (1) 各部門會議：藉此會議與員工做適當之溝通，使員工於生產作業中、安全衛生及品質管制上能充份明瞭並適時反應員工的想法，而取得一致的共識。
- (2) 職工福利委員會議：藉此會議勞資雙方可對各項福利措施相互討論，以加強彼此關係，並做為行政管理參考來源。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 (1) 本公司為導引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訂定「道德行為準則」，涵括之內容：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保密責任、公平交易、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懲戒措施等，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及本公司電子文管系統內，供全體同仁隨時查閱，以資遵循。
- (2) 本公司有編製「工作規則」，涵括之內容：工作時間、出勤及請假注意事項、服裝儀容規定、薪資規定、獎懲及晉升制度、服務紀律、其他管理規定等，並公告於本公司電子文管系統內，供全體同仁隨時查閱，以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
- (3) 本公司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提供員工免受性騷擾之環境安全，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供全體員工遵行。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項 目	內 容
門禁安全	1. 全天候皆有警衛管制人員及車輛進出。 2. 夜間有安全巡邏，注意廠區有無異常情形。
職業災害防範措施	1. 訂有「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重大事故應變管理程序」，明確規範各項處理內容及流程。 2. 為維護員工安全與衛生，本公司環安室編制有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一名及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二名，已向北區勞動檢查所辦理登錄在案。 3. 每年聘請消防主管機關辦理消防防災講習。
現場作業環境測定	本公司每半年委由合格之作業環境測定機構定期實施二氧化碳、有機溶劑、粉塵、特定化學物質等化學性因子及噪音、綜合溫度熱指數等物理性因子作業環境測定，並判定測定結果是否符合法令規定，若有異常，予以改善。
設備之維護與檢查	員工在面對不同的作業環境、製程、操作時，可能會因為不安全的作業、設備或管理等因素，而造成身體的傷害，為此，本公司積極實施自動檢查，期能藉由此一措施的推動，發現潛在之危害因素，力求改善，有效控制。 本公司自動檢查的項目，包括設備、原物料使用、作業環境、操作機械等。其中，設備方面包括高、低壓用電設備和第二種壓力容器等；機械則包括堆高機、升降機、壓合機、蝕刻機、鑽孔機等。
健康關懷與管理	1. 健康檢查：在職人員分別實施一般或特殊之健康檢查。 2. 環境衛生：工作場所依規定全面禁菸、不定期舉辦健康講座、6S活動。 3. 本公司編制有駐廠護理人員一名，且每月安排醫師臨廠提供健康諮詢或服務。

7.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名稱	財務會計人員	稽核人員
考選部舉辦之記帳士合格證書	1人	
行政院勞委會舉辦之丙級會計事務技術士	1人	
金融研訓院舉辦之財務人員合格證書	2人	
證基會舉辦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合格證書	1人	
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之國際內部稽核師		1人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	100.10.03~115.10.03	土地抵押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元大銀行	107.06.01~109.06.01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玉山銀行	106.11.30~108.11.30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三信銀行	105.09.29~108.09.29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凱基銀行	107.09.21~109.09.21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7.10.01~110.10.01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及聯合授信銀行團	101.11.06~109.11.06	機器設備抵押借款	無
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及聯合授信銀行團	101.11.06~109.11.06	信用借款	無
租賃契約	賴進財	108.01.01~108.12.31	俊英廠土地租賃	無
租賃契約	賴弘書	108.05.01~108.12.31	俊英廠宿舍租賃	無
租賃契約	賴弘倫	108.05.01~108.12.31	俊英廠宿舍租賃	無
租賃契約	蘇谷松/蘇重榮	106.05.01~108.12.31	俊英廠宿舍租賃	無
租賃契約	張淑華	106.01.01~115.12.31	俊英廠停車場土地租賃	無
租賃契約	興南染織整理股份有限公司	105.12.01~110.11.30	俊英三廠土地、廠房租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 截至108年 3月31日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6,179,830	5,584,070	6,906,396	7,110,834	7,877,787	7,713,179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4,428,825	4,075,438	3,461,772	3,345,138	3,112,822	3,120,258
無形資產	89,701	92,837	82,053	70,023	72,108	72,285
其他資產	160,842	215,536	198,210	159,599	151,137	254,002
資產總額	10,859,198	9,967,881	10,648,431	10,685,594	11,213,854	11,159,724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5,011,561	4,450,840	4,894,060	5,589,869	5,846,815
	分配後	5,187,450	4,450,840	5,213,859	5,805,733	註3
非流動負債		2,136,520	1,975,378	1,965,159	1,449,666	1,422,892
負債	分配前	7,148,081	6,426,218	6,859,219	7,039,535	7,269,707
總額	分配後	7,323,970	6,426,218	7,179,018	7,485,571	註3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3,711,117	3,541,663	3,789,212	3,646,059	3,944,147
股本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資本公積		418,929	418,929	418,929	418,929	418,929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1,356,101	1,196,180	1,703,044	1,655,359	1,996,782
	分配後	1,180,212	1,196,180	1,383,245	1,439,495	註3
其他權益		337,094	327,561	68,246	-27,222	-70,55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	分配前	3,711,117	3,541,663	3,789,212	3,646,059	3,944,147
總額	分配後	3,535,228	3,541,663	3,469,413	3,430,195	註3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尚待108年股東會決議。

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1,715,781	1,650,897	2,429,434	2,783,133	3,398,2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3,764	346,239	319,372	301,005	318,047
無形資產	-	4,875	975	-	117
其他資產	4,770,915	4,418,712	4,353,066	4,359,613	4,125,534
資產總額	6,860,460	6,420,723	7,102,847	7,443,751	7,841,968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2,318,521	2,252,208	2,668,041	3,319,648	3,252,671
	分配後 2,494,410	2,252,208	2,987,840	3,535,512	註2
非流動負債	830,822	626,852	645,594	478,044	645,150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3,149,343	2,879,060	3,313,635	3,797,692	3,897,821
	分配後 3,325,232	2,879,060	3,633,434	4,013,556	註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3,711,117	3,541,663	3,789,212	3,646,059	3,944,147
股本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資本公積	418,929	418,929	418,929	418,929	418,929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1,356,101	1,196,180	1,703,044	1,655,359	1,996,782
	分配後 1,180,212	1,196,180	1,383,245	1,439,495	註2
其他權益	337,094	327,561	68,246	-27,222	-70,55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711,117	3,541,663	3,789,212	3,646,059	3,944,147
	分配後 3,535,228	3,541,663	3,469,413	3,430,195	註2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尚待108年股東會決議。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 截至108年 3月31日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8,958,933	7,814,716	8,583,787	8,734,278	8,933,156	1,868,061
營業毛利	1,193,179	926,375	1,441,976	1,250,547	1,369,787	261,171
營業損益	427,303	200,657	617,291	417,427	532,846	79,127
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16,957	-155,302	60,953	-13,184	294,763	18,216
稅前淨利	410,346	45,355	678,244	404,243	827,609	97,34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30,578	19,461	505,006	272,970	555,628	69,49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330,578	19,461	505,006	272,970	555,628	69,492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 (稅後淨額)	171,620	-13,026	-257,457	-96,324	-49,120	85,599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	502,198	6,435	247,549	176,646	506,508	155,09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30,578	19,461	505,006	272,970	555,628	69,492
淨利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502,198	6,435	247,549	176,646	506,508	155,091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2.07	0.12	3.16	1.71	3.47	0.43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2,232,013	2,117,132	2,186,860	2,183,059	2,108,034
營業毛利	269,214	226,711	245,298	176,250	167,696
營業損益	97,783	77,079	64,821	9,612	-33,8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6,224	-56,535	566,973	344,476	792,509
稅前淨利	404,007	20,544	631,794	354,088	758,64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30,578	19,461	505,006	272,970	555,62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30,578	19,461	505,006	272,970	555,6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1,620	-13,026	-257,457	-96,324	-49,1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2,198	6,435	247,549	176,646	506,50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30,578	19,461	505,006	272,970	555,62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02,198	6,435	247,549	176,646	506,50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2.07	0.12	3.16	1.71	3.47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事 勿 所 名 稱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備 註
103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林秀玉	無保留意見	—
104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林秀玉	無保留意見	—
105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呂莉莉	無保留意見	—
106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呂莉莉	無保留意見	—
107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呂莉莉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當年度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5.83	64.47	64.42	65.88	64.83	63.2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32.04	135.37	166.23	152.33	172.42	179.68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23.31	125.46	141.12	127.21	134.74	138.90
	速動比率	105.75	108.35	123.17	109.85	120.87	124.33
	利息保障倍數	5.72	1.56	8.62	5.14	7.97	3.99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0	2.79	3.13	3.12	3.32	3.01
	平均收現日數	114.22	130.92	116.56	117.05	109.88	121.30
	存貨週轉率(次)	9.54	9.26	9.24	8.27	8.72	8.1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68	6.08	6.68	6.56	6.80	6.61
	平均銷貨日數	38.25	39.41	39.51	44.11	41.84	44.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2.01	1.84	2.28	2.57	2.77	2.40
獲 利 能 力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2	0.75	0.83	0.82	0.82	0.67
	資產報酬率	3.68	0.52	5.54	3.18	5.80	3.32
	權益報酬率	9.36	0.54	13.78	7.34	14.64	6.9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25.66	2.84	42.42	25.28	51.76	24.35
	純益率	3.69	0.25	5.88	3.13	6.22	3.72
現金 流 量 (%)	每股盈餘(元)	2.07	0.12	3.16	1.71	3.47	0.43
	現金流量比率	15.10	22.14	24.86	16.14	14.90	55.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7.16	81.44	104.83	109.29	139.58	161.89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6.38	8.45	12.03	5.87	6.20	7.01
	營運槓桿度	5.90	12.14	4.95	8.55	7.32	8.15
	財務槓桿度	1.26	1.67	1.17	1.31	1.29	1.7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淨利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2. 獲利能力（五項）：淨利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營業活動之淨流入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91	44.84	46.65	51.02	49.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215.19	1,203.94	1,388.60	1,370.11	1,442.96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74.00	73.30	91.06	83.84	104.48
	速動比率	63.39	62.55	80.30	74.02	98.17
	利息保障倍數	12.70	1.63	21.59	11.73	20.53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22	2.10	2.10	2.21	2.47
	平均收現日數	164.41	173.80	173.89	165.07	147.80
	存貨週轉率(次)	7.96	8.06	7.68	6.83	7.6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25	3.70	3.87	4.11	4.66
	平均銷貨日數	45.88	45.29	47.54	53.42	47.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5.69	5.88	6.57	7.04	6.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2	0.32	0.32	0.30	0.28
獲 利 能 力 (%)	資產報酬率	5.20	0.76	7.83	4.10	7.64
	權益報酬率	9.36	0.54	13.78	7.34	14.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25.27	1.28	39.51	22.14	47.45
	純益率	14.81	0.92	23.09	12.50	26.36
	每股盈餘(元)	2.07	0.12	3.16	1.71	3.47
現金 流 量 (%)	現金流量比率	13.48	8.17	-2.90	-0.87	3.8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1.44	47.74	45.72	22.94	33.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25.92	1.16	-7.47	-48.14	-6.3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49	6.74	8.40	53.91	-14.46
	財務槓桿度	1.55	1.73	1.90	-0.41	0.4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債債能力(三項)：營收增加使得淨利及流動資產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2. 獲利能力(五項)：營收增加使得淨利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3. 現金流量(三項)：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4. 營運槓桿度、財務槓桿度：營業淨利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債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稅前純益 / 實收資本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5)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6. 構桿度

- (1) 營運構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構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及經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關春修會計師及呂莉莉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
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等決算表冊，業經本監察人審查
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戴水泉



監察人：鄭隆賓



監察人：林俊豪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競國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競國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競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競國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競國集團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競國集團為上市公司，受投資大眾的高度注意。此外，收入認列及商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之判斷及部分銷貨交易依合約議定而需提供折讓、退貨或獎勵金予客戶，對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極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對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包含抽核樣本數核對客戶基本資料、交易條件、收付款等。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包括比較本期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名單及銷售收入金額，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原因。
- 抽核全年度銷售交易，以評估銷售交易之真實性、銷貨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
- 有關折讓、退貨或獎勵金之估計，則取得經管理階層覆核後之計算文件，並抽核銷售合約之相關條款以驗證其合理性。
- 測試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競國集團之泰國子公司持有不動產及大量生產設備，如發生營運不佳或其他原未預期之狀況而導致獲利不如預期時，資產帳面價值可能有高估之疑慮，因此資產可能存在減損之重大風險。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依據產業特性及未來營運之發展，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折現率及現金流量折現值，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列為本年度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取得外部專家出具之鑑價報告，評估外部專家之客觀性及專業能力。
- 評估現金流量預測之合理性、委請內部專家就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方法及現金流量折現率等假設進行評估。
- 評估帳列減損損失之認列是否合理。

三、商譽減損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商譽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無形資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競國集團因併購交易而產生之商譽金額計70,510元。因商譽的減損評估涉及公司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及折現值的評估等假設，而該等假設及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存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列為本年度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取得外部專家出具之鑑價報告，評估外部專家之客觀性及專業能力。
- 評估現金流量預測之合理性、委請內部專家就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方法及現金流量折現率等假設進行評估。
- 評估帳列商譽減損損失之認列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競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競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競國集團之治理單位(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競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競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競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競國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

關春修

關春修

會計師：

呂莉莉

呂莉莉

呂莉莉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金額	%	106.12.31	金額	%	107.12.31	金額	%	106.12.31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796,550	35	3,117,476	3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五)、(八)、(十)、七、八及九)	\$ 3,407,918	30	2,946,5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47,294	4	8,842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一))	199,950	2	199,93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十八))	13,425	-	37,886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6,65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十八)及八)	2,631,114	23	2,696,562	26	2150	應付票據	135,877	1	202,41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十八)及六)	74,360	1	122,483	1	2170	應付帳款	860,936	8	1,025,348	
1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7,476	-	24,965	-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	599,952	5	569,320	
1220 存貨(附註六(七))	783,123	7	950,794	9	2213	應付設備款	104,490	1	110,060	
130X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八)	-	-	20,78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7,083	1	25,253	
1476 其他流動資產	104,445	1	131,344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十二)、七、八及九)	363,294	4	428,869	
1479 流動資產合計	<u>7,877,787</u>	<u>71</u>	<u>7,110,834</u>	<u>67</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87,315</u>	<u>1</u>	<u>75,384</u>	
						流動負債合計	<u>5,846,815</u>	<u>53</u>	<u>5,589,369</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四)	24,795	-	-	-		長期債務：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四)	-	-	17,351	-		長期債務(附註六(八)、(十二)、七、八及九)	977,632	9	1,022,956	
15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十)、(十二)、(廿一)、七、八及九)	3,112,822	28	3,345,138	3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384,153	3	356,911	
160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72,108	1	70,023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八))	12,305	-	13,778	
178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41,039	-	32,79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48,802	1	56,021	
18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6,162	-	50,709	-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422,892</u>	<u>13</u>	<u>1,449,666</u>	
198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39,141	-	58,741	1	31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十五)及(十六))：	<u>7,269,707</u>	<u>66</u>	<u>7,039,535</u>	
1990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336,067</u>	<u>29</u>	<u>3,574,760</u>	<u>33</u>	3110	普通股股本	<u>1,598,993</u>	<u>14</u>	<u>1,598,993</u>	
					3200	資本公積	<u>418,929</u>	<u>4</u>	<u>418,929</u>	
					33XX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001)	(1)	(27,22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7,444	-	-
								<u>(70,557)</u>	<u>(1)</u>	<u>(27,222)</u>
								<u>3,944,147</u>	<u>34</u>	<u>3,646,059</u>
								<u>11,213,854</u>	<u>100</u>	<u>10,685,594</u>
						XXX 資產總計	<u>\$ 11,213,854</u>	<u>100</u>	<u>10,685,594</u>	



會計主管：葉政宏



經理人：賴進財



董事長：曹月霞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境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十九))：		
4111	銷貨收入	\$ 9,080,315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8,699	-
4190	銷貨折讓	118,460	1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u>8,933,156</u>	<u>100</u>
5111	銷貨成本(附註六(七)、(八)、(九)、(十三)、(十四)及十二)	<u>7,563,369</u>	<u>85</u>
5950	營業毛利	<u>1,369,787</u>	<u>15</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六)、(八)、(九)、(十三)、(十四)、(二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96,638	3
6200	管理費用	538,834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469	-
	營業費用合計	<u>836,941</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532,846</u>	<u>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八)及(廿一))：		
7010	其他收入	150,47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3,041	3
7050	財務成本	<u>(118,753)</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94,763</u>	<u>3</u>
7900	稅前淨利	<u>827,609</u>	<u>9</u>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u>271,981</u>	<u>3</u>
8200	本期淨利	<u>555,628</u>	<u>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四)、(十五)及(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72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062)</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659</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4,70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3,925</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50,779)</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49,120)</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06,508</u>	<u>5</u>
		<u>176,646</u>	<u>-</u>
	本公司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3.47</u>	<u>1.7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3.43</u>	<u>1.69</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 1,598,993							\$ 418,929							\$ 421,634							\$ 1,281,410							\$ 1,703,044							\$ 68,246							\$ 3,789,212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 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 他綜合損益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 他綜合損益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詳見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監督員：陳昭宏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 827,609 404,2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515,227 536,304

折舊費用 358 6,054

攤銷費用 1,469 27,97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呆帳費用提列數 (78,66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18,753 97,729

利息費用 118,753 97,729

利息收入 (37,080) (23,907)

股利收入 (2,169) (1,735)

17,791 7,642

535,687 650,06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359,790) 946

應收票據 24,161 24,473

應收帳款 63,444 85,474

其他應收款 49,478 (72,280)

存 貨 167,671 (92,752)

其他流動資產 26,899 (27,7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 448

(28,247) (81,4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657) 168

應付票據 (66,538) 39,371

應付帳款 (164,412) 134,261

其他應付款 26,765 (25,404)

其他流動負債 11,831 (12,223)

淨確定福利負債 (4,498) (2,121)

(203,509) 134,052(231,756) 52,628303,931 702,69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31,540 1,106,936

收取之利息 35,747 25,367

支付之利息 (114,886) (94,965)

(181,137) (135,194)

871,264 902,1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303,931 702,6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8,063) (410,8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8 14,674

取得無形資產 (187)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5,329 686,65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1,704 (24,993)

收取之股利 2,169 1,735

(227,040) 267,2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7,020,961 13,212,791

短期借款減少 (16,559,567) (12,683,07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300,395 1,550,482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300,384) (1,600,448)

舉借長期借款 305,000 6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34,590) (406,899)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3,137 -

發放現金股利 (215,864) (319,799)

219,088 (186,952)(184,238) (206,25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79,074 776,1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17,476 2,341,299

\$ 3,796,550 3,117,4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樹林區俊英街84巷6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線路板印刷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多層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及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金融資產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3,117,476 摊銷後成本		3,117,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結構型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4,56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565
權益工具投資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8,84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84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7,3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4,795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2,856,631 摘銷後成本		2,856,6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 非流動(受限制銀行 存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66,926 摘銷後成本		66,926

註：該等權益工具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其他權益項目增加7,444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17,351	-	7,444	24,795	-	7,444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依據交易條件於商品交付至特定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五)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使用權資產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帳數，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分別增加117,021千元；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約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四(七)及四(十三)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U-Peak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註一
"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U-Peak Ltd.	力先有限公司	線路板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td.	線路板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	Prosper Plus Limited	一般貿易業務	100.00 %	100.00 %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APCB Investment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New Day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APCB Capita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註一及註二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td.	一般投資業務	50.00 %	50.00 %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td.	一般投資業務	50.00 %	50.00 %	
APCB Investment Co., Ltd.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多層線路板及新型電子之器件設計、開發及生產製造	100.00 %	100.00 %	
New Day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線路板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APCB Capital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設計、開發、生產經營多層線路板及新型電子元器件	100.00 %	100.00 %	註一及註二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透過增資競國國際有限公司增加對APCB Capital Limited之投資額以對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進行投資，投資金額為93,845千元。

註二：競國國際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透過增資APCB Capital Limited之投資額以對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進行投資，投資金額為93,444元。

3.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已逾期，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一，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一；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且合併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評估其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利息費用。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及後續評價時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者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6至25年
(2)機器設備	2至17年
(3)運輸設備	3至6年
(4)辦公設備	2至8年
(5)其他設備	2至2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1.商譽

(1)原始認列

合併公司之商譽係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前之企業合併。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合併公司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

2.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軟體 2~10年

(2)其他無形資產 7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來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規定，與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於財務報表之表達列為遞延收入。相關資產於續後攤銷時，遞延收入應依其性質轉列為其他收入或相關費用之減少。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影響後計算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產業特性及未來營運之發展，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可使用價值，包括預測其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折現率及現金流量折現值，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二)商譽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針對商譽進行減損測試。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預測其可回收金額，並考量內部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參數，與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九)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現金	\$ 527	534
活期存款	3,515,691	2,596,660
支票存款	24,973	15,278
定期存款	<u>255,359</u>	<u>505,004</u>
	<u>\$ 3,796,550</u>	<u>3,117,476</u>

銀行定期存款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者，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結構型存款	<u>\$ -</u>	<u>4,565</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合約	\$ 5,848	
上市公司股票	1,700	-
國內開放型基金	2,832	-
結構型存款	436,914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 4,490	
國內開放型基金	- 4,352	
合 計	<u>\$ 447,294</u>	<u>8,842</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換匯合約	<u>\$ -</u>	<u>6,657</u>

合併公司持有結構型理財商品，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二日至十二月二十七日陸續購入，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七日至六月二十七日陸續到期，年利率為3.90%~4.70%。

合併公司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一)。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衍生金融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107.12.31</u>		
	<u>合約金額 (千元)</u>	<u>幣 別</u>	<u>到期期間</u>
換匯合約：			
預售遠匯	<u>\$ 13,000</u>	美金	108.1.18~108.2.26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合約金額 (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換匯合約：			
預購換匯	\$ <u>33,800</u>	美金	107.1.15~107.2.27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u>24,795</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四)。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12.31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u>17,351</u>
-------------	------------------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	\$ 13,425	37,586
應收帳款	2,684,680	2,748,124
減：備抵損失	(53,566)	(51,562)
	\$ <u>2,644,539</u>	<u>2,734,148</u>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具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合約，銀行對轉讓之應收款預支八成，合併公司因保留該應收帳款之所有風險，故將所取得之預支款認列為銀行信用借款。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帳款承購資訊明細如下：

107.12.31

	轉 譲 承購額度	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餘額	已預支金額之 利率區間%
永豐銀行	\$ 153,575	216,859	-	-
農業銀行	223,600	-	-	-
合 計	\$ <u>377,175</u>	<u>216,859</u>	<u>-</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轉讓	已預支金額之 利率區間%	
	承購額度	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餘額
永豐銀行	\$ 148,800	264,416	-

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提供作為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按歷史經驗並無信用損失之情事，另考量截至報導期間帳列應收票據未有已逾期者，亦無其他跡象顯示應收票據信用品質較原始授信日發生改變，因此合併公司評估應收票據將不致產生信用損失，不列入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表中計算。

合併公司台灣營運主體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未逾期	\$ 749,552	-	-
逾期1~30天	11,437	-	-
逾期31~60天	384	-	-
逾期61~90天	1,245	-	-
逾期91~120天	1,179	-	-
逾期121~150天	960	34.96	336
逾期151~180天	52	68.30	36
逾期超過181天	589	100.00	589
	\$ 765,398		961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大陸營運主體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46,607	0.10	1,376
逾期1~30天	20,526	1.54	317
逾期31~60天	2,206	72.28	1,594
逾期61~90天	6,414	26.23	1,682
逾期91~120天	2,527	46.67	1,179
逾期121~150天	1,703	6.33	108
逾期151~180天	-	98.51	-
逾期超過181天	<u>20,176</u>	100.00	<u>20,176</u>
	<u>\$ 1,500,159</u>		<u>26,432</u>

合併公司泰國營運主體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85,172	0.10	398
逾期1~30天	3,643	9.45	344
逾期31~60天	3,577	13.97	500
逾期61~90天	1,048	13.97	146
逾期91~120天	1,044	13.97	146
逾期121~150天	-	14.20	-
逾期151~180天	-	14.66	-
逾期超過181天	<u>24,639</u>	100.00	<u>24,639</u>
	<u>\$ 419,123</u>		<u>26,173</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逾期1~90天	\$ 85,244
逾期91~120天	14,818
逾期121~150天	3,561
逾期151~180天	<u>4,268</u>
	<u>\$ 107,891</u>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6年度</u>			
	<u>107年度</u>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期初餘額(依IAS39)	\$ 51,562	-	27,844	27,844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u>-</u>			
期初餘額(依IFRS 9)	51,562			
認列之減損損失	7,653	17,457	9,453	26,910
減損損失迴轉	(6,098)	-	(3,832)	(3,832)
外幣換算損益	<u>449</u>	<u>225</u>	<u>415</u>	<u>640</u>
期末餘額	<u>\$ 53,566</u>	<u>17,682</u>	<u>33,880</u>	<u>51,562</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除應收關係人款項外，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1至18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六)其他應收款

	<u>107.12.31</u>	<u>106.12.31</u>
其他應收款	\$ 75,986	124,133
減：備抵損失	<u>(1,626)</u>	<u>(1,650)</u>
	<u>\$ 74,360</u>	<u>122,483</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其他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1~90天	\$ 2,197
逾期91~120天	1,015
逾期151~180天	28
	\$ 3,240

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107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1,650	1,605	-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	-
期初餘額(依IFRS 9)	1,650	4,900	-
認列之減損損失	-	(86)	-
減損損失迴轉	(86)	-	-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4,878)	-
外幣換算損益	62	23	-
期末餘額	\$ 1,626	1,650	-

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七)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原 料	\$ 106,258	111,830
物 料	172,695	219,767
在 製 品	242,831	323,603
製 成 品	261,339	295,594
	\$ 783,123	950,794

合併公司除因認列銷貨成本及費用而調整營業成本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及報廢損失	\$ (28,362)	42,725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益	(378,627)	(397,161)
存貨盤損	39	479
	\$ (406,950)	(353,957)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 屋 及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u>	<u>運 輸 設 備</u>	<u>辦 公 設 備</u>	<u>其 他 設 備</u>	<u>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84,037	1,185,307	5,887,902	42,753	203,776	506,844	111,683	8,322,302
增 添	-	-	1,375	687	3,749	42,347	274,335	322,493
處 分	-	-	(134,232)	(2,823)	(1,863)	(2,777)	-	(141,695)
重 分 類	-	-	199,085	-	2,198	2,468	(255,747)	(51,9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9,439	8,032	18,376	518	(3,132)	(8,410)	(1,560)	23,26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93,476</u>	<u>1,193,339</u>	<u>5,972,506</u>	<u>41,135</u>	<u>204,728</u>	<u>540,472</u>	<u>128,711</u>	<u>8,474,36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34,151	1,174,755	5,860,718	43,407	201,455	481,820	43,633	8,039,939
增 添	-	92	4,658	1,325	7,557	612	420,157	434,401
處 分	-	(7,224)	(140,650)	(3,505)	(3,334)	(1,601)	-	(156,314)
重 分 類	148,586	17,018	166,136	1,465	-	30,536	(352,067)	11,6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00	666	(2,960)	61	(1,902)	(4,523)	(40)	(7,398)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84,037</u>	<u>1,185,307</u>	<u>5,887,902</u>	<u>42,753</u>	<u>203,776</u>	<u>506,844</u>	<u>111,683</u>	<u>8,322,30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709,385	3,658,889	30,195	168,750	409,945	-	4,977,164
本年度折舊	-	63,050	417,063	3,813	7,833	27,822	-	519,581
處 分	-	-	(115,442)	(2,393)	(1,672)	(2,389)	-	(121,8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701	(6,068)	377	(2,820)	(7,494)	-	(13,30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75,136</u>	<u>3,954,442</u>	<u>31,992</u>	<u>172,091</u>	<u>427,884</u>	-	<u>5,361,54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642,336	3,350,185	28,878	164,470	392,298	-	4,578,167
本年度折舊	-	69,531	435,929	4,384	8,762	22,000	-	540,606
處 分	-	(3,096)	(123,967)	(3,145)	(2,996)	(794)	-	(133,9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14	(3,258)	78	(1,486)	(3,559)	-	(7,61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09,385</u>	<u>3,658,889</u>	<u>30,195</u>	<u>168,750</u>	<u>409,945</u>	-	<u>4,977,164</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93,476</u>	<u>418,203</u>	<u>2,018,064</u>	<u>9,143</u>	<u>32,637</u>	<u>112,588</u>	<u>128,711</u>	<u>3,112,822</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84,037</u>	<u>475,922</u>	<u>2,229,013</u>	<u>12,558</u>	<u>35,026</u>	<u>96,899</u>	<u>111,683</u>	<u>3,345,13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234,151</u>	<u>532,419</u>	<u>2,510,533</u>	<u>14,529</u>	<u>36,985</u>	<u>89,522</u>	<u>43,633</u>	<u>3,461,772</u>

1.減損測試

(1)合併公司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基礎。使用價值係透過持續使用該單位而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決定，除另有說明外，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使用價值決定與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似，該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下列關鍵假設為基礎：

- A.現金流量之預估數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五年期營業計畫為基礎。
- B.合併公司依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估算稅前折現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折現率分別為16.00%及14.90%。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報導日檢視泰國現金產生單位之營運狀況及未來可能變化方向，並進行減損評估。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之可回收金額分別為1,527,793千元及1,600,144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評估無減損之情形。

2.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廿一)。

3.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將接受政府補助之購置設備補助款予以遞延，帳列長期遞延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13,778	14,784
本期增加	3,137	3,474
本期攤銷	(4,354)	(4,302)
匯率影響數	<u>(256)</u>	<u>(178)</u>
期末餘額	<u>\$ 12,305</u>	<u>13,778</u>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商譽	電腦軟體	其 他 無形資產	總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21,531	11,302	32,288	165,121
本期增添	-	187	-	187
處 分	-	(7,800)	-	(7,800)
匯率變動影響數	<u>3,900</u>	<u>136</u>	<u>1,036</u>	<u>5,072</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431</u>	<u>3,825</u>	<u>33,324</u>	<u>162,580</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1,700	11,254	34,989	177,943
匯率變動影響數	<u>(10,169)</u>	<u>48</u>	<u>(2,701)</u>	<u>(12,822)</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21,531</u>	<u>11,302</u>	<u>32,288</u>	<u>165,121</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53,213	9,597	32,288	95,098
本期攤銷	-	358	-	358
處 分	-	(7,800)	-	(7,800)
匯率變動影響數	<u>1,708</u>	<u>72</u>	<u>1,036</u>	<u>2,816</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4,921</u>	<u>2,227</u>	<u>33,324</u>	<u>90,472</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	電腦軟體	無形資產	其他	總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7,665	8,234	29,991		95,890
本期攤銷	-	1,337	4,717		6,054
匯率變動影響數	(4,452)	26	(2,420)		(6,84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3,213</u>	<u>9,597</u>	<u>32,288</u>		<u>95,098</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0,510</u>	<u>1,598</u>	<u>-</u>		<u>72,10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8,318</u>	<u>1,705</u>	<u>-</u>		<u>70,02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74,035</u>	<u>3,020</u>	<u>4,998</u>		<u>82,053</u>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	975
營業費用	358	5,079
合計	<u>\$ 358</u>	<u>6,054</u>

2.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之減損損失

- (1)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之營運單位，其為合併公司為內部管理目的用以監督商譽的最小層級，且不得大於合併公司之營運部門。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商譽之整體帳面金額分攤至泰國及大陸子公司。
- (2)泰國及大陸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基礎。使用價值係透過持續使用該單位而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決定。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使用價值決定與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似，該使用價值(包含商譽)之計算係以下列關鍵假設為基礎：
 - A.現金流量之預估數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五年期營業計畫為基礎。
 - B.合併公司依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估算稅前折現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折現率分別為15.30%及14.80%。
- (3)合併公司於每年第四季檢視泰國現金產生單位之營運狀況及未來可能變化方向，並進行商譽之價值減損評估。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之可回收金額分別為2,020,024千元及2,092,207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經評估無減損之情形。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短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850,495	2,287,495
擔保銀行借款	<u>557,423</u>	<u>659,029</u>
合 計	<u><u>\$ 3,407,918</u></u>	<u><u>2,946,524</u></u>
尚未使用額度	<u><u>\$ 2,144,838</u></u>	<u><u>1,434,644</u></u>
利率區間(%)	<u><u>1.07~4.65</u></u>	<u><u>1.16~3.86</u></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7.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
應付商業本票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61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61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75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
		<u>50,000</u>
		2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50)</u>
合 計		<u><u>\$ 199,950</u></u>

	106.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
應付商業本票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42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48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85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
		<u>50,000</u>
		2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61)</u>
合 計		<u><u>\$ 199,939</u></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商業本票發行額度均為0千元。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7.12.31	
	幣 別	借款期間	金 額
101年臺灣銀行及聯合授信銀行團	新台幣	101.11~109.11	\$ 944,680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0.10~115.10	34,582
玉山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6.11~108.11	60,000
凱基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7.9~109.9	150,000
中國輸出入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7.10~110.10	75,000
元大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7.6~109.6	60,000
三信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5.9~108.9	<u>16,664</u>
			1,340,92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63,294</u>
合 計			<u>\$ 977,632</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7,503</u>
利率區間(%)			<u>1.42~3.46</u>

		106.12.31	
	幣 別	借款期間	金 額
101年臺灣銀行及聯合授信銀行團	新台幣	101.11~109.11	\$ 1,136,164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0.10~115.10	38,996
第一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4.5~107.5	10,000
玉山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6.11~108.11	60,000
凱基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5.9~107.9	150,000
華泰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5.5~107.5	12,500
大眾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5.6~107.6	15,000
三信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5.9~108.9	<u>29,165</u>
			1,451,82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28,869</u>
合 計			<u>\$ 1,022,956</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5,492</u>
利率區間(%)			<u>1.49~3.46</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中之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以下簡稱「借款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五日與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金融機構(以下簡稱臺銀及兆豐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借款公司建置廠房、償還金融負債、購置機器設備暨充實營運資金，借款期間自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至一〇九年十一月，授信總額度計美金61,8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動用授信額度計美金58,300千元。合併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1.借款公司應將依本合約所取得之授信款項悉數用於支付本合約規定之授信用途，並應設置會計帳冊及備查記錄與憑證。
- 2.合併公司應於每一會計年度上半年及年度結束後六十日內及一百二十日內，分別提供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及查核之合併及非合併財務報告。
- 3.合併公司應於每一會計年度第一季及第三季結束後三十日內，提供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 4.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合併公司承諾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規定：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於民國一〇二年底前應維持在90%(含)以上，自民國一〇三年起應維持在100%以上(含)。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對淨值之比率，自民國一〇五年起應維持在220%以下(含)。
 - (3)本金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後淨利(不包含非常利得)加折舊與攤銷加利息費用之總和除以當期應償還中長期債務本金加利息費用之總和比率，應維持在一倍(含)以上。
 - (4)有形淨值：即淨值減無形資產之金額不得低於新臺幣貳拾億元。

上述之財務比率以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書為計算基礎，每年核計一次，並於額度管理銀行認為必要時隨時核計，且須由連帶保證人之財務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出具無違反承諾事項之聲明。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告財務比率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5.擔保品

借款公司承諾提供土地建物廠房及機器設備與其相關權益作為本授信之擔保，且不再以該擔保物設定抵押權或質權予他人或對第三人為重覆承諾，借款公司應依本合約之規定及擔保品管理銀行之指示，就土地建物廠房及機器設備如期辦妥第一順位抵押權設定登記予擔保品管理銀行。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因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產生之應付租金未來支付情形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一年內	\$ 15,235	17,635
一年至五年	47,526	55,803
五年以上	<u>68,796</u>	<u>76,440</u>
	<u>\$ 131,557</u>	<u>149,878</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辦公處所、工廠廠房、車輛及機器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七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成本及費用分別為19,726千元及14,689千元。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及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訂有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8,617)	(89,82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9,815</u>	<u>33,79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8,802)</u>	<u>(56,021)</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9,57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本公司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9,820)	(84,99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926)	(8,27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190)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62	(2,456)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1,739	1,453
國外計劃之兌換差額	(286)	(110)
計畫支付之福利	1,362	3,402
計畫清償影響數	<u>1,342</u>	<u>1,159</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8,617)</u>	<u>(89,820)</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3,799	27,883
利息收入	338	33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計畫資產報酬 (不含當期利息)	1,023	(2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747	10,015
計畫已支付之金額	-	(3,402)
計畫已支付之清償	<u>(1,092)</u>	<u>(1,003)</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9,815</u>	<u>33,79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709	7,07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629	705
	<u>\$ 2,338</u>	<u>7,784</u>
營業成本	\$ 2,116	1,254
推銷費用	189	38
管理費用	33	6,492
	<u>\$ 2,338</u>	<u>7,784</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7,244	18,276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u>2,721</u>	<u>(1,032)</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9,965</u>	<u>17,244</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00%~2.50%	1.00%~2.25%
未來薪資增加	1.10%~2.00%	1.10%~2.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3,360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11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原假設1.00%~2.50%)	(2,372)	2,469
未來薪資調薪率(原假設1.10%~2.00%)	2,443	(2,359)
民國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原假設1.00%~2.25%)	(2,566)	2,677
未來薪資調薪率(原假設1.10%~2.00%)	2,646	(2,55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456千元及11,598千元。

其餘合併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依當地法令計提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4,956千元及27,376千元。

(十五)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39,998	124,71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504</u>	<u>12,875</u>
	<u>240,502</u>	<u>137,588</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4,746)	(6,315)
所得稅稅率變動	<u>56,225</u>	-
	<u>31,479</u>	<u>(6,315)</u>
所得稅費用	<u>\$ 271,981</u>	<u>131,27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062)</u>	<u>176</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3,925</u>	<u>19,553</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
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827,609</u>	<u>404,243</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5,522	68,721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75,545	55,272
免稅所得	533	(236)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725)	1,293
所得稅稅率變動	56,225	-
其他租稅獎勵	(23,667)	(22,394)
國內處分證券交易	(13)	(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73	13,65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504	12,875
其　　他	<u>(2,116)</u>	<u>2,087</u>
合　　計	<u>\$ 271,981</u>	<u>131,273</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權益法認列 之轉投資損益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併產生 之資產增值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	347,733	-	9,178	356,911
借記損益表	-	26,887	-	-	26,887
匯率影響數	-	-	-	355	355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	<u>374,620</u>	-	<u>9,533</u>	<u>384,153</u>
民國106年1月1日	\$ 3,512	341,556	13,977	9,052	368,097
借記(貸記)損益表	(3,512)	6,177	-	-	2,66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3,977)	-	(13,977)
匯率影響數	-	-	-	126	126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u>	<u>347,733</u>	<u>-</u>	<u>9,178</u>	<u>356,91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 貨跌價及 報廢損失	備抵 壞帳、備 抵銷貨退 回及折讓	未實現 兌換損失	退 休 金 超 限 數	虧 損 扣 抵	國外 營運機 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5,878	3,211	7,981	8,422	700	5,576	1,030	32,798
貸記(借記)損益表	1,060	208	(7,552)	1,043	203	-	446	(4,592)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1,062)	-	13,925	-	12,863
匯率影響數	-	-	-	-	-	(30)	(30)	(30)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6,938</u>	<u>3,419</u>	<u>429</u>	<u>8,403</u>	<u>903</u>	<u>19,501</u>	<u>1,446</u>	<u>41,039</u>
民國106年1月1日	\$ 3,669	1,426	-	9,709	704	-	2,607	18,115
貸記(借記)損益表	2,209	1,785	7,981	(1,463)	(4)	-	(1,528)	8,980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176	-	5,576	-	5,752
匯率影響數	-	-	-	-	-	(49)	(49)	(49)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5,878</u>	<u>3,211</u>	<u>7,981</u>	<u>8,422</u>	<u>700</u>	<u>5,576</u>	<u>1,030</u>	<u>32,798</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之徵收及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59,899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1月1日期初餘額(即12月31日期末餘額)	普通股	
	107年度	106年度
	<u>159,899</u>	<u>159,899</u>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 214,731	214,731
應付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204,198	204,198
	<u>418,929</u>	<u>418,92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公積，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不得低於百分之五，董監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配合本公司未來更新設備及擴充需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餘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每股股利分別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每股現金股利	\$ 1.35	\$ 2.00

上列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7,222)	-	(27,222)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7,444	7,444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7,222)	7,444	(19,77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50,779)	-	(50,77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8,001)</u>	<u>7,444</u>	<u>(70,557)</u>
 <u>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u>			
民國106年1月1日	\$ 68,2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95,468)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7,222)</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 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單位：千股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淨利	\$ 555,628	272,97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59,899</u>	<u>159,899</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3.47</u>	<u>1.7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555,628	272,97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59,899	159,8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影響	2,182	1,43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62,081</u>	<u>161,332</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3.43</u>	<u>1.69</u>	

(十八)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台灣	大陸	泰國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413,871	96,362	-	510,233
大 陸	1,430,778	4,036,067	2,418	5,469,263
泰 國	5,178	28,489	1,385,608	1,419,275
其他國家	<u>246,867</u>	<u>921,746</u>	<u>365,772</u>	<u>1,534,385</u>
合 計	<u>\$ 2,096,694</u>	<u>5,082,664</u>	<u>1,753,798</u>	<u>8,933,156</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印刷電路板-雙面	\$ 870,021	597,318	867,388	2,334,727
印刷電路板-多層	1,197,195	4,476,779	865,913	6,539,887
其 他	<u>29,478</u>	<u>8,567</u>	<u>20,497</u>	<u>58,542</u>
合 計	<u>\$ 2,096,694</u>	<u>5,082,664</u>	<u>1,753,798</u>	<u>8,933,156</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餘額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	\$ 13,425	37,586
應收帳款	2,684,680	2,748,124
減：備抵損失	<u>(53,566)</u>	<u>(51,562)</u>
合 計	\$ 2,644,539	2,734,148

(十九) 收 入

合併公司之收入淨額明細如下：

	106年度
商品銷售總額	\$ 8,946,53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212,253</u>
商品銷售淨額	\$ 8,734,278

(二十)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修正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數分別為49,488千元及30,49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數分別為7,500千元及6,00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報酬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權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配發之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七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配發之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為31,325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6,000千元，員工酬勞與民國一〇六年度估列金額差異為833千元，差異金額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認列為民國一〇七年度損益。上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37,080	23,907
股利收入	2,169	1,735
其他收益	<u>111,226</u>	<u>89,744</u>
合 計	\$ 150,475	115,386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205,576	(40,3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17,791)	(7,6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78,662	17,339
其 他	<u>(3,406)</u>	<u>(238)</u>
合 計	<u>\$ 263,041</u>	<u>(30,841)</u>

3.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 118,753</u>	<u>97,729</u>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7,004,373千元及6,045,597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1%及43%係由特定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其他應收款提列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六)。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屬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高低之說明請詳附件四(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3-5年	超過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407,918	3,407,918	3,407,918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950	199,950	199,950	-	-	-
應付款項	1,454,340	1,454,340	1,454,340	-	-	-
長期借款	1,340,926	1,340,926	363,294	921,880	43,244	12,508
	<u>\$ 6,403,134</u>	<u>6,403,134</u>	<u>5,425,502</u>	<u>921,880</u>	<u>43,244</u>	<u>12,508</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帳面 金額</u>	<u>合約現 金流量</u>	<u>1年以內</u>	<u>1-2年</u>	<u>3-5年</u>	<u>超過5年</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46,524	2,946,524	2,946,524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939	199,939	199,939	-	-	-
應付款項	1,722,632	1,722,632	1,722,632	-	-	-
長期借款	1,451,825	1,451,825	428,869	297,199	708,835	16,922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換匯合約：						
流 出	<u>6,657</u>	<u>6,657</u>	<u>6,657</u>	<u>-</u>	<u>-</u>	<u>-</u>
	<u>\$ 6,327,577</u>	<u>6,327,577</u>	<u>5,304,621</u>	<u>297,199</u>	<u>708,835</u>	<u>16,922</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07,167	30.7108	6,362,262	215,181	29.7409	6,399,65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33,927	30.9268	4,141,929	151,747	29.7503	4,514,513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人民幣及泰銖相對於美金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7,763千元及18,54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05,576千元及(40,300)千元。

4.利率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1,062千元及39,152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合約	\$ 5,848	-	5,848	-	5,848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公開報價金融資產	4,532	4,532	-	-	4,53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金融資產	\$ 436,914	\$ -	\$ -	\$ 436,914	\$ 436,914
小計	<u>447,294</u>	<u>4,532</u>	<u>5,848</u>	<u>436,914</u>	<u>447,29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u>24,795</u>	<u>-</u>	<u>-</u>	<u>24,795</u>	<u>24,79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96,55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644,539	-	-	-	-
其他應收款	74,360	-	-	-	-
其他金融資產	<u>46,162</u>	<u>-</u>	<u>-</u>	<u>-</u>	<u>-</u>
小計	<u>6,561,611</u>	<u>-</u>	<u>-</u>	<u>-</u>	<u>-</u>
合計	<u><u>\$ 7,033,700</u></u>	<u><u>4,532</u></u>	<u><u>5,848</u></u>	<u><u>461,709</u></u>	<u><u>472,089</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748,844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95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996,813	-	-	-	-
其他應付款(含設備款)	<u>457,527</u>	<u>-</u>	<u>-</u>	<u>-</u>	<u>-</u>
合計	<u><u>\$ 6,403,134</u></u>	<u><u>-</u></u>	<u><u>-</u></u>	<u><u>-</u></u>	<u><u>-</u></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8,842	8,842	-	-	8,8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51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17,47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734,148	-	-	-	-
其他應收款	122,483	-	-	-	-
其他金融資產	71,491	-	-	-	-
小計	6,045,598	-	-	-	-
合計	\$ 6,071,791	8,842	-	-	8,8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6,657	-	6,657	-	6,6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4,398,349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939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227,763	-	-	-	-
其他應付款(含設備款)	494,869	-	-	-	-
小計	6,320,920	-	-	-	-
合計	\$ 6,327,577	-	6,657	-	6,657

(2)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

-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國內開放型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股價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價淨值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換匯合約通常係根據銀行所提供之報價資訊。

(3)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結構型存款。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合併公司之結構型存款，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及公允價值之關係，故不納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性分析之揭露範圍。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無活絡 市場之權益工 具投資	市場法(可類 比上市上櫃公 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7.12.31為1.0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7.12.31為4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向上或下變動	有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乘數	1,573 (1,573)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 5% 通性折價	2,622 (2,622)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情況。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合併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合併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各部門主管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合併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

(1)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合併公司的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件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授信額度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交易限額並須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份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份。

(2)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提供保證予子公司以外之對象。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含商業本票)額度分別為2,252,341千元及1,540,136千元。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係指匯率變動、利率變動及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將持有外幣之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同時，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均選擇信譽良好之銀行，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另，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此外，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及上市公司股票，因其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曝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從事相關交易均審慎選擇投資標的，並控制持有之部位，以管理市場風險。綜上所述，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匯率、利率及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公平價值變動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廿四)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負債資本比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7,269,707	7,039,53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3,796,550</u>	<u>3,117,476</u>
淨負債	<u>\$ 3,473,157</u>	<u>3,922,059</u>
權益總額	<u>\$ 3,944,147</u>	<u>3,646,059</u>
負債資本比率	<u>88.06 %</u>	<u>107.57 %</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如下表：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公允價值 變動	107.12.31
	舉 債	償 還	收 購	匯 率 變 動					
長期借款	<u>107.1.1</u> \$ 1,451,825	305,000	(334,590)	-	(81,309)	-	-	-	1,340,926
短期借款	2,946,524	17,020,961	(16,559,567)	-	-	-	-	-	3,407,918
應付短期票券	<u>199,939</u>	<u>1,300,395</u>	<u>(1,300,384)</u>	-	-	-	-	-	199,95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總額	<u>\$ 4,598,288</u>	<u>18,626,356</u>	<u>(18,194,541)</u>	-	<u>(81,309)</u>	-	-	-	<u>4,948,794</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賴進財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曹月霞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合併公司因業務需要向關係人承租土地及房屋之租金支出內容如下：

關係人類別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107年度	106年度
合併公司主要 管理階層	本公司俊英廠 土地	一年	\$ 2,760	2,760
	益資投資公司 辦公室	一年	144	144
	競國投資公司 辦公室	一年	144	144
			<hr/> <u>\$ 3,048</u>	<hr/> <u>3,048</u>

前述租賃契約之租金係依目前市場實際狀況而決定，其中本公司廠房土地租金支出每月均為230千元，並按月支付。益資投資公司與競國投資公司辦公室之租金支出，每月均為12千元。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無應付租金餘額。

2.其　他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提供登記在其個人名下之土地予銀行作為合併公司向銀行長、短期借款之抵押品。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4,347	25,478
退職後福利	428	362
	<hr/> <u>\$ 34,775</u>	<hr/> <u>25,840</u>

其中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短期員工福利中分別包含提供予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配車，成本共計分別為10,153千元及9,73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帳面價值共計分別為1,897千元及2,950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7.12.31</u>	<u>106.12.31</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	\$ -	11,060
應收帳款	短期借款	216,859	264,41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	43,615	41,6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長、短期借款	210,583	207,725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392,969	433,726
機器設備	長、短期借款	785,117	959,077
其他非流動資產：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短期借款	15,033	-
		<hr/>	<hr/>
		\$ 1,664,176	1,917,68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6,139	315,220

(二)合併公司之銀行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背書保證	\$ 3,383,274	3,547,472

(三)銀行替合併公司提供電力保證及購料保證額度分別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電力保證	\$ 47,580	47,51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540,261	292,675	1,832,936	1,476,696	248,200	1,724,896
勞健保費用	58,456	19,365	77,821	55,823	18,559	74,382
退休金費用	42,360	6,390	48,750	35,081	11,677	46,75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3,049	21,037	54,086	37,593	23,002	60,595
折舊費用	492,331	22,896	515,227	507,354	28,950	536,304
攤銷費用	-	358	358	975	5,079	6,05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註4)	期末 餘額 (註4)	實際動 支金額 (註5)	利率 區間 %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2及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及3)
												名稱	價值		
1	競國國際有 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138,218 (USD 4,500)	-	-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1,997,341 (USD 65,028)	1,997,341 (USD 65,028)
2	U-Peak Lt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184,290 (USD 6,000)	184,290 (USD 6,000)	184,290 (USD 6,0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1,790,463 (USD 58,293)	1,790,463 (USD 58,293)
2	"	競國國際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374,723 (USD 12,200)	374,723 (USD 12,200)	374,723 (USD 12,2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1,790,463 (USD 58,293)	1,790,463 (USD 58,293)
2	"	Prosper Plus Limite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138,218 (USD 4,500)	30,715 (USD 1,000)	30,715 (USD 1,0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1,790,463 (USD 58,293)	1,790,463 (USD 58,293)
3	力先有限公 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209,783 (USD 6,830)	92,145 (USD 3,000)	92,145 (USD 3,0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732,768 (RMB163,856)	732,768 (RMB163,856)
3	"	競國國際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162,790 (USD 5,300)	116,717 (USD 3,800)	116,717 (USD 3,8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732,768 (RMB163,856)	732,768 (RMB163,856)
4	APCB Holding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294,557 (USD 9,590)	294,557 (USD 9,590)	294,557 (USD 9,59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294,577 (USD 9,591)	294,577 (USD 9,591)
5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Prosper Plus Limite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107,503 (USD 3,500)	107,503 (USD 3,500)	107,503 (USD 3,5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306,812 (RMB 68,609)	306,812 (RMB 68,609)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輸入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輸入2。

註2：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3：依本公司訂定之「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中規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限額及期限一年之限制。但總額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個別限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期限不得逾五年為限。

註4：資金貸與他人額度。

註5：上述金額係採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人民幣兌新台幣匯率為1：4.4720及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7150)。

註6：合併個體之子公司間交易，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額(註1)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本期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1)	屬母公 司對子公 司背書保 證	屬子公 司對母公 司背書保 證	屬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本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3	3,155,318	105,539	14,993	-	0.38 %	3,944,147	Y	N	N
0	"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3,155,318	561,661	561,661	502,137	14.24 %	3,944,147	Y	N	Y
0	"	Prosper Plus Limited	3	3,155,318	90,636	90,636	60,424	2.30 %	3,944,147	Y	N	N
0	"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3	3,155,318	2,730,208	2,700,706	1,283,271	68.47 %	3,944,147	Y	N	N
0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3,155,318	15,984	15,278	-	0.39	3,944,147	Y	N	N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80%為限。如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 股或出資情形	備 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00	1,700	0.04 %	1,700	0.04 %	
"	基金： 宏利特別股息收益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300	2,832	-	2,832	-	%
"	連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5	<u>4,532</u> <u>24,795</u>	16.58 %	<u>4,532</u> <u>24,795</u>	16.58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競陸電子(昆 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430,302)	8.10	(註1)	(註1)	(註1)	138,099	9.14	註2
"	力先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013,206)	19.02	(註1)	(註1)	(註1)	281,741	18.66	"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聯屬公司	銷貨	(685,585)	12.87	(註1)	(註1)	(註1)	283,536	18.78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 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765,726)	100.00	(註1)	(註1)	(註1)	316,753	100.00	"

註1：價格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付款期間視本公司對客戶之收款狀況而定。

註2：本公司與合併個體之子公司間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註四)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競陸電子(昆山)有 限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81,741 (USD 9,180) (註一)	3.32	-		179,683 (USD 5,850)	-
"	本公司	母子公司	138,099 (USD 4,496) (註一)	2.34	-		84,558 (USD 2,753)	-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聯屬公司	283,536 (USD 9,238) (註一)	2.20	-		74,422 (USD 2,423)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 公司	聯屬公司	316,753 (USD 10,313) (註一)	2.20	-		83,729 (USD 2,726)	-
"	Prosper Plus Limited	聯屬公司	107,503 (USD 3,500) (註二)	-	-		-	-
U-Peak Ltd.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74,723 (USD 12,200) (註二)	-	-		-	-
"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184,290 (USD 6,000) (註二)	-	-		-	-
Prosper Plu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343,837 (USD 11,194) (註三)	-	-		-	-
APCB Holding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294,557 (USD 9,590) (註二)	-	-		-	-
力先有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16,717 (USD 3,800) (註二)	-	-		-	-

註一：銷貨收入之款項，視關係人之收款狀況而定。

註二：資金貸與之本金，將於借款合約到期後收回。

註三：代購機器設備之款項，將依約定交易條件收回。

註四：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止。

註五：合併個體之子公司間之期末應收關係人款項，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1	U-peak Ltd.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74,723	資金貸與，未計息，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3.34 %
1	"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184,290	資金貸與，未計息，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1.64 %
2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鎬鐸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765,726	係參考市場行情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之	8.43 %
2	"	昆山鎬鐸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16,753	視本公司對客戶收款狀況而定	2.82 %
3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13,206	係參考市場行情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之	11.16 %
3	"	力先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81,741	視本公司對客戶收款狀況而定	2.51 %
3	"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430,302	係參考市場行情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之	4.74 %
3	"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38,099	視本公司對客戶收款狀況而定	1.22 %
3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銷貨收入	685,585	係參考市場行情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之	7.55 %
3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應收帳款	283,536	視本公司對客戶收款狀況而定	2.53 %
4	Prosper Plu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343,837	依約定交易條件收回相關款項	3.07 %
5	APCB Holding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294,557	資金貸與，未計息，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2.63 %
6	力先有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16,717	資金貸與，未計息，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1.04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註2及4)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	2,042,455 (USD 66,497)	2,042,455 (USD 66,497)	(註1)	100.00	1,997,341	100.00	424,027	424,027 本公司之 子公司
"	U-peak Ltd.	Mauritius	"	96,752 (USD 3,150)	96,752 (USD 3,150)	(註1)	100.00	1,790,463	100.00	215,264	215,264 本公司之 子公司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註2及4)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2及4)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	87,000	85,000	8,700	100.00	137,680	100.00	(2,418)	(2,418)	本公司之 子公司
"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	87,000	85,000	8,700	100.00	135,652	100.00	(2,420)	(2,420)	本公司之 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APCB Investment Co., Ltd.	Mauritius	"	819,323 (USD 26,675)	793,848 (USD 26,675)	(註1)	100.00	2,635,685	100.00	514,255	514,255	本公司之 孫公司
"	New Day Limited	Samoa	"	6,450 (USD 210)	6,450 (USD 210)	(註1)	100.00	36,367	100.00	9,256	9,256	本公司之 孫公司
"	APCB Capital Limited	Samoa	"	1,830,338 (USD 59,591)	1,737,025 (USD 56,553)	(註1)	100.00	(196,545)	100.00	(99,523)	(99,523)	本公司之 孫公司
U-peak Ltd.	力先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易業務	62,966 (USD 2,050)	62,966 (USD 2,050)	(註1)	100.00	732,768	100.00	114,537	114,537	本公司之 孫公司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1,536 (USD 50)	1,536 (USD 50)	(註1)	100.00	306,812	100.00	94,880	94,880	本公司之 孫公司
"	Prosper Plus Limited	Samoa	"	30,715 (USD 1,000)	30,715 (USD 1,000)	(註1)	100.00	156,401	100.00	5,728	5,728	本公司之 孫公司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73,716 (USD 2,400)	73,260 (USD 2,400)	(註1)	50.00	147,277	50.00	-	-	本公司之 孫公司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73,716 (USD 2,400)	73,716 (USD 2,400)	(註1)	50.00	147,300	50.00	-	-	本公司之 孫公司
APCB Capital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設計、開發、生產經營多層線路板及新型電子元件器件	1,827,420 (USD 59,496)	1,734,107 (USD 56,458)	(註1)	100.00	(199,248)	100.00	(99,492)	(99,492)	本公司之 孫公司之 子公司

註1：係有限公司組織。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註3：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採加權平均匯率(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1492)外，其餘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7150)。

註4：本公司與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間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 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 益(註2)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期中最高 持股或出 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2)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單位：千元	
					匯出	收回								單位：千元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設計、開發、生產經營多層線路板及新型電子元件器件	783,233 (USD 25,500)	(二)	819,323 (USD 26,675)	-	-	819,323 (USD 26,675) (註2)	514,195 (USD 17,055)	100.00	100.00	514,195 (USD 17,055)	2,629,480 (USD 85,609)	1,990,059 (USD 64,262)		
昆山鷗輝電子有限公司	線路板買賣業務	6,450 (USD 210)	(二)	6,450 (USD 210)	-	-	6,450 (USD 210) (註2)	9,256 (USD 307)	100.00	100.00	9,256 (USD 307)	36,367 (USD 1,184)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競國國際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三)其他方式。

註2：係本公司透過競國國際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之金額，本公司揭露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各該項目之數額，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列計。

註3：除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採加權平均匯率(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1492)外，其餘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7150)。

註4：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25,773 (USD 26,885)(註1)	825,773 (USD 26,885)(註1)	2,366,488 (註2)

註1：上述對大陸地區之投資金額係指本公司透過競國國際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投審會申請且已匯出資金為美金26,885千元。

註2：淨值60%。

註3：以上大陸地區投資之相關金額，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及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金額係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7150)。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與大陸子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說明，前述與大陸地區之直接與間接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沖銷。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台灣、大陸及泰國，各部門分別自行製造及銷售相關產品。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地區性事業單位，並針對不同地區客戶之需求提供不同之產品。由於每一地區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及其以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調節資訊

	107年度					
	台灣	大陸	泰國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併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96,694	5,082,664	1,753,798	-	-	8,933,156
部門間收入	11,340	488,444	36,181	-	(535,965)	-
收入總計	<u>\$ 2,108,034</u>	<u>5,571,108</u>	<u>1,789,979</u>	<u>-</u>	<u>(535,965)</u>	<u>8,933,156</u>
利息費用	\$ 38,854	16,921	60,586	2,392	-	118,753
折舊與攤銷	\$ 44,527	239,473	239,665	-	(8,080)	515,585
部門損益	<u>\$ 124,190</u>	<u>797,380</u>	<u>(99,515)</u>	<u>5,554</u>	<u>-</u>	<u>827,609</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台灣	大陸	泰國	其他	調整 及銷除	合併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68,500	4,629,836	1,935,942	-	-	8,734,278
部門間收入	14,559	694,957	63,670	-	(773,186)	-
收入總計	\$ 2,183,059	5,324,793	1,999,612	-	(773,186)	8,734,278
利息費用	\$ 33,010	12,353	50,439	1,927	-	97,729
折舊與攤銷	\$ 45,097	273,385	227,315	4,717	(8,156)	542,358
部門損益	\$ (89,706)	476,565	9,826	7,558	-	404,243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535,965千元及773,186千元。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7年度	106年度
美　洲	\$ 69,804	136,478
歐　洲	132,050	110,632
亞　洲	8,731,302	8,487,168
合　計	\$ 8,933,156	8,734,278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7.12.31	106.12.31
台　灣	\$ 321,544	307,397
大　陸	1,312,128	1,453,841
泰　國	1,519,889	1,644,346
其他國家	70,510	68,318
合　計	\$ 3,224,071	3,473,902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之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20公司	\$ 1,049,833	11.75	\$ 1,075,504	12.3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之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上市公司，受投資大眾的高度注意。此外，收入認列及商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之判斷及部分銷貨交易依合約議定而需提供折讓、退貨或獎勵金予客戶，對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極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對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包含抽核樣本數核對客戶基本資料、交易條件、收付款等。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包括比較本期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名單及銷售收入金額，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原因。
- 抽核全年度銷售交易，以評估銷售交易之真實性、銷貨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
- 有關折讓、退貨或獎勵金之估計，取得經管理階層覆核後之計算文件，並抽核銷售合約之相關條款以驗證其合理性。
- 測試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採用權益法對投資減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轉投資事業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營運長期呈現虧損，存有減損跡象之情事，致APCB Capital Limited收購該被投資公司產生之商譽亦存有減損跡象。因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公司之重要投資且該帳面金額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列為本年度財務報表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本會計師與組成個體查核人員進行溝通，包括提供查核指示函，並取得其執行查核後之集團報導資訊。
- 本會計師透過電子郵件與組成個體查核人員就查核規劃、期中及期末階段應進行之查核程序及應注意事項進行討論。
- 覆核組成個體查核人員對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資產減損評估之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外部專家之客觀性及具專業能力、取得外部專家出具之鑑價報告、評估現金流量預測之合理性、委請內部專家就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方法及現金流量折現率等假設進行評估，同時評估其對帳列減損損失之認列是否合理。

- 針對商譽減損取得外部專家出具之鑑價報告，評估外部專家之客觀性及專業能力，並委請內部專家就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方法及現金流量折現率等假設進行評估。
- 評估帳列商譽減損損失之認列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

關春修

關春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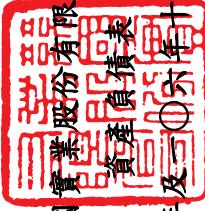
會計師：

呂莉莉

呂莉莉

呂莉莉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 國 一〇八 年 三 月 二十二 日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	%	106,12,31	金額	%	107,12,31	金額	%	106,12,31
資產：									
流动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360,482	30	1,457,488	2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五)、(九)、(十一)、(七及八))	\$ 2,356,500	30	2,197,600	2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532	-	8,842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二))	199,950	3	199,939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	6,061	-	3,041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6,65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及八)	764,437	10	929,860	13	2150 應付票據	129,175	2	200,087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2,284	-	1,577	-	2170 應付帳款	41,284	1	61,255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	21,016	-	25,206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36,752	2	263,054	4
12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附註六(六)及七)	30,891	-	14,13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一))	161,005	2	140,997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282	-	2,28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3,352	1	10,986	-
130X 存貨(附註六(七))	192,754	3	314,568	4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十三)、(七及八))	136,079	2	208,583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及八)	13,531	-	26,13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8,574	-	28,490	-
流動資產合計									
	\$ 3,398,270	43	2,783,133	38		3,252,671	43	3,319,648	45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四))	24,795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十三)、(七及八))	260,167	3	107,978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四))	-	-	17,351	-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343,666	4	321,422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4,061,137	52	4,300,876	59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及(十六))	41,317	1	49,54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十一)、(十三)、七、八及九)	318,047	5	301,005	3	2XXX 權益總計	645,150	8	478,044	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17	-	-	31XXX 權益(附註六(十五)、(十六)及(十七))：	3,897,821	51	3,797,692	5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35,643	-	26,921	-	3100 股本	1,598,993	20	1,598,993	2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59	-	14,465	-	3200 實本公積	418,929	5	418,929	6
	4,443,698	57	4,660,618	62	33XX 保留盈餘：	499,432	6	472,135	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222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70,128	19	1,183,224	16
					3350 未分配盈餘	1,996,782	25	1,655,359	22
					其 他 權 益 :	(78,001)	(1)	(27,222)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444	-	-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70,557)	(1)	(27,222)	-
					3XXX 權益總計	3,944,147	49	3,646,059	49
						\$ 7,841,968	100	7,443,751	100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金額 %	106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二十)及七)：		
4111	銷貨收入	2,168,049 103	2,265,966 104
4170	減：銷貨退回	2,247 -	4,134 -
4190	銷貨折讓	<u>57,768</u> <u>3</u>	<u>78,773</u> <u>4</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u>2,108,034</u> <u>100</u>	<u>2,183,059</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九)、(十)、(十四)、(十五)、七及十二)	<u>1,940,338</u> <u>92</u>	<u>2,006,809</u> <u>92</u>
5950	營業毛利	<u>167,696</u> <u>8</u>	<u>176,250</u> <u>8</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九)、(十)、(十四)、(十五)、(廿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2,989 2	28,294 1
6200	管理費用	168,649 8	138,344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76) -	- -
	營業費用合計	<u>201,562</u> <u>10</u>	<u>166,638</u> <u>7</u>
6900	營業淨利(損)	<u>(33,866)</u> <u>(2)</u>	<u>9,61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九)、(廿二)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71,605 3	86,141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5,305 6	(152,449) (7)
7050	財務成本	(38,854) (2)	(33,010)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634,453</u> <u>30</u>	<u>443,794</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92,509</u> <u>37</u>	<u>344,476</u> <u>15</u>
7900	稅前淨利	758,643 35	354,088 1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u>203,015</u> <u>10</u>	<u>81,118</u> <u>4</u>
8000	本期淨利	<u>555,628</u> <u>25</u>	<u>272,970</u> <u>1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五)、(十六)及(十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29 -	(1,032) -
8331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708)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062)</u> <u>-</u>	<u>176</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659</u> <u>-</u>	<u>(856)</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3,863) (4)	(91,142) (4)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059 -	(19,82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5,025</u> <u>1</u>	<u>15,494</u> <u>1</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50,779)</u> <u>(3)</u>	<u>(95,468)</u> <u>(4)</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49,120)</u> <u>(3)</u>	<u>(96,324)</u> <u>(4)</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06,508</u> <u>22</u>	<u>176,646</u> <u>8</u>
	本公司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3.47</u>	<u>1.7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3.43</u>	<u>1.69</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率差額	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98,993	418,929	421,634	-	1,281,410	1,703,044	68,246	-	68,246	3,789,21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0,501	-	(50,50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9,799)	-	-	-	-	(319,799)	
本期淨利	-	-	-	-	272,970	272,970	-	-	-	272,970	
本期其她綜合損益	-	-	-	-	(856)	(856)	(95,468)	-	(95,468)	(96,3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98,993	418,929	472,135	-	-	272,114	(95,468)	-	(95,468)	176,646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83,224	1,655,359	(27,222)	-	(27,222)	3,646,059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598,993	418,929	472,135	-	1,183,224	1,655,359	(27,222)	7,444	7,444	7,44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297	-	(27,297)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222	(27,22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15,864)	(215,864)	-	-	-	(215,864)	
本期淨利	-	-	-	-	555,628	555,628	-	-	-	555,628	
本期其她綜合損益	-	-	-	-	1,659	1,659	(50,779)	-	(50,779)	(49,1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98,993	418,929	499,432	-	27,222	557,287	(50,779)	-	(50,779)	506,508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70,128	1,996,782	(78,001)	7,444	(70,557)	3,944,14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迴轉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存貨

其他流動資產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其他流動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取得無形資產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收取之股利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短期借款減少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發放現金股利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7年度 106年度

\$ 758,643	354,088
44,457	44,122
70	975
(76)	(2,803)
(48,896)	-
38,854	33,010
(5,117)	(1,825)
(2,169)	(1,735)
(634,453)	(443,794)
106	(1,927)
(607,224)	(373,977)

53,206	946
(3,020)	(1,427)
165,499	19,434
(707)	90,458
4,190	(6,037)
121,814	(41,751)
1,547	454
342,529	62,077

(6,657)	6,657
(70,912)	37,043
(19,971)	(1,873)
(128,302)	39,914
19,386	(23,891)
84	(12,586)
(4,798)	(8,598)
(211,170)	36,666
131,359	98,743
(475,865)	(275,234)
282,778	78,854
5,117	1,825
(38,679)	(32,780)
(123,164)	(76,754)
126,052	(28,855)

(4,000)	(93,845)
(59,494)	(29,698)
169	947
7,493	(7,500)
(16,518)	89,688
(187)	-
11,060	(9)
938	(240)
813,849	409,536
753,310	368,879

15,035,344	11,925,834
(14,876,444)	(11,245,234)
1,300,395	1,550,482
(1,300,384)	(1,600,448)
305,000	60,000
(224,415)	(246,083)
(215,864)	(319,799)
23,632	124,752
902,994	464,776
1,457,488	992,712
\$ 2,360,482	1,457,48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樹林區俊英街84巷6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線路版印刷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多層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及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本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金融資產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1,457,488 摊銷後成本		1,457,488
權益工具投資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8,84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84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7,3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4,795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973,815 摬銷後成本		973,81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 非流動(受限制銀行 存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19,133 摬銷後成本		19,133

註：該等權益工具代表本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其他權益項目增加7,444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107.1.1 IFRS 9 再衡量	107.1.1 保留盈餘 帳面金額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17,351	-	7,444	24,795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依據交易條件於商品交付至特定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六)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該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使用權資產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帳數，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分別增加113,588千元；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約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四(六)及四(十三)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币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已逾期，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一，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一；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且本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評估其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利息費用。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及後續評價時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者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金額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8至25年
(2)機器設備	2至17年
(3)運輸設備	3至5年
(4)辦公設備	2至8年
(5)其他設備	2至2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1.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2.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兩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七)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未有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之資訊。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包括因收購轉投資事業產生之商譽。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係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進行減損測試，商譽以外之資產因有減損跡象，亦於每一報導日進行減損測試。因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可回收金額估計係依據該等轉投資事業對未來營運之預測結果，而該等轉投資事業未來之營運情形係依據公司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及折現值之評估等，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對未來帳列採權益法之投資產生重大影響。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現 金	\$ 150	150
活期存款	2,360,013	1,456,353
支票存款	319	985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360,482</u>	<u>1,457,488</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 1,700	-
國內開放型基金	2,832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	4,490
國內開放型基金	-	4,352
合 計	<u>\$ 4,532</u>	<u>8,842</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換匯合約	<u>\$ -</u>	<u>6,657</u>

本公司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衍生金融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本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106.12.31</u>		
	<u>合約金額 (千元)</u>	<u>幣 別</u>	<u>到期期間</u>
換匯合約：			
預購換匯	<u>\$ 33,800</u>	美金	107.1.15~107.2.27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未平倉之衍生性金融工具部位。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24,795</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四)。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12.31</u>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17,351</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票據	\$ 6,061	3,04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67,682	932,474
減：備抵損失	<u>(961)</u>	<u>(1,037)</u>
	<u>\$ 772,782</u>	<u>934,478</u>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具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合約，銀行對轉讓之應收款預支八成，本公司因保留該應收帳款之所有風險，故將所取得之預支款認列為銀行信用借款。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帳款承購資訊明細如下：

	<u>107.12.31</u>		
	<u>承購額度</u>	<u>轉讓應收帳款 金額</u>	<u>已預支餘額 (註)</u>
永豐銀行	\$ 153,575	216,859	-
<hr/>			
	<u>承購額度</u>	<u>轉讓應收帳款 金額</u>	<u>已預支餘額 (註)</u>
永豐銀行	\$ 148,800	264,416	-

註：係與子公司共用額度。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預支餘額皆為0千元；子公司已預支餘額皆為0千元。

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帳款提供作為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本公司應收票據按歷史經驗並無信用損失之情事，另考量截至報導期間帳列應收票據未有已逾期者，亦無其他跡象顯示應收票據信用品質較原始授信日發生改變，因此本公司評估應收票據將不致產生信用損失，不列入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表中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存續期間預期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51,736	-	-	
逾期1~30天	11,537	-	-	
逾期31~60天	384	-	-	
逾期61~90天	1,245	-	-	
逾期91~120天	1,179	-	-	
逾期121~150天	960	34.96	336	
逾期151~180天	52	68.30	36	
逾期超過181天	<u>589</u>	<u>100.00</u>	<u>589</u>	
	<u>\$ 767,682</u>			<u>961</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逾期1~90天	\$ 11,102
逾期91~120天	615
逾期121~150天	655
逾期151~180天	415
	<u>\$ 12,787</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合 計
	107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1,037	-	3,840	3,840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	—	—
期初餘額(依IFRS 9)	1,037	—	—	—
減損損失迴轉	(76)	—	(2,803)	(2,803)
期末餘額	\$ 961	—	1,037	1,037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除應收關係人款項外，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1至18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六)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51,907	39,337
減：備抵損失	—	—
	\$ 51,907	39,337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皆未逾期，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七)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商 品	\$ 2,762	2,114
原 料	15,572	19,211
物 料	36,954	39,851
在 製 品	32,499	76,251
製 成 品	104,967	177,141
	\$ 192,754	314,568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除因認列銷貨成本及費用而調整營業成本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2,388	17,747
存貨盤損	40	145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益	(63,235)	(79,101)
	\$ (60,807)	(61,209)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4,061,137	4,300,876

子公司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經評估無減損之情形。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40,751	102,370	904,771	18,926	7,252	49,619	5,199	1,228,888
增 添	-	-	1,070	-	365	842	57,665	59,942
處 分	-	-	(40,457)	(280)	-	(380)	-	(41,117)
重分類	-	-	55,897	-	-	1,350	(55,174)	2,07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40,751	102,370	921,281	18,646	7,617	51,431	7,690	1,249,786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40,751	102,370	898,588	19,056	4,993	49,189	3,153	1,218,100
增 添	-	-	4,031	538	2,959	-	24,163	31,691
處 分	-	-	(14,264)	(668)	(700)	(870)	-	(16,502)
重分類	-	-	16,416	-	-	1,300	(22,117)	(4,40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40,751	102,370	904,771	18,926	7,252	49,619	5,199	1,228,888
折 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85,096	780,105	14,640	3,909	44,133	-	927,883
本年度折舊	-	2,539	37,563	1,398	1,069	1,888	-	44,457
處 分	-	-	(39,940)	(280)	-	(381)	-	(40,60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87,635	777,728	15,758	4,978	45,640	-	931,739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82,557	755,883	13,769	4,010	42,509	-	898,728
本年度折舊	-	2,539	37,672	1,538	599	1,774	-	44,122
處 分	-	-	(13,450)	(667)	(700)	(150)	-	(14,96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85,096	780,105	14,640	3,909	44,133	-	927,883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40,751	14,735	143,553	2,888	2,639	5,791	7,690	318,04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40,751	17,274	124,666	4,286	3,343	5,486	5,199	301,005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40,751	19,813	142,705	5,287	983	6,680	3,153	319,372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廿二)。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7,800
本期增添	187
處 分	<u>(7,800)</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87</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7,800</u>
攤 銷：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7,800
本期攤銷	70
處 分	<u>(7,800)</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0</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6,825
本期攤銷	97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7,800</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17</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975</u>

(十一)短期借款

	<u>107.12.31</u>	<u>106.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906,500	1,747,600
擔保銀行借款	450,000	450,000
合 計	<u>\$ 2,356,500</u>	<u>2,197,6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423,878</u>	<u>282,480</u>
利率區間(%)	<u>1.07~1.70</u>	<u>1.16~1.62</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7.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61	\$ 50,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61	50,000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75	50,00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	<u>50,000</u>
			2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50)</u>
合計			<u>\$ 199,950</u>

	106.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42	\$ 50,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48	50,000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85	50,00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	<u>50,000</u>
			2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61)</u>
合計			<u>\$ 199,939</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商業本票發行額度皆為0千元。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7.12.31	
	幣 別	借款期間	金 額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0.10~115.10	\$ 34,582
玉山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6.11~108.11	60,000
凱基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7.9~109.9	150,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7.10~110.10	75,000
元大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7.6~109.6	60,000
三信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5.9~108.9	<u>16,664</u>
			396,24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36,079</u>
合 計			<u>\$ 260,167</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利率區間(%)			<u>1.42~1.93</u>

	106.12.31		
	幣 別	借款期間	金 額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0.10~115.10	\$ 38,996
第一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4.5~107.5	10,000
玉山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6.11~108.11	60,000
凱基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5.9~107.9	150,000
華泰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5.5~107.5	12,500
大眾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5.6~107.6	15,000
三信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05.9~108.9	<u>29,165</u>
			315,66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08,583</u>
合 計			<u>\$ 107,078</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利率區間(%)			<u>1.49~2.13</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營業租賃

本公司因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產生之應付租金未來支付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11,823	11,826
一年至五年	44,748	48,927
五年以上	<u>68,796</u>	<u>76,440</u>
	\$ 125,367	137,19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機器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七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成本及費用分別為11,998千元及10,319千元。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1,132)	(83,343)
計劃資產之公允價值	<u>39,815</u>	<u>33,79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1,317)	(49,54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9,57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3,343)	(84,99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538)	(1,90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2,456)
一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2,407	1,453
計畫支付之福利	-	3,402
計畫清償影響數	<u>1,342</u>	<u>1,159</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1,132)</u>	<u>(83,343)</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3,799	27,883
利息收入	338	33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計畫資產報酬 (不含當期利息)	1,023	(2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747	10,01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3,402)
計畫已支付之清償	<u>(1,092)</u>	<u>(1,003)</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9,815</u>	<u>33,79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61	71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89	705
	<u>\$ 950</u>	<u>1,417</u>
營業成本	\$ 958	1,254
推銷費用	32	38
管理費用	<u>(40)</u>	<u>125</u>
	<u>\$ 950</u>	<u>1,417</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7,244	18,276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u>3,429</u>	<u>(1,032)</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0,673</u>	<u>17,244</u>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00 %	1.00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3,36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7) 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原假設1.00%)	(2,206)	(2,298)
未來薪資調薪率(原假設2.00%)	2,269	(2,190)
民國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原假設1.00%)	(2,436)	2,543
未來薪資調薪率(原假設2.00%)	2,512	(2,41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456千元及11,598千元。

(十六)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175,952	82,82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u>(422)</u>	<u>6,146</u>
	<u>175,530</u>	<u>88,966</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4,221)	(7,848)
所得稅稅率變動	<u>51,706</u>	<u>-</u>
	<u>27,485</u>	<u>(7,848)</u>
所得稅費用	<u>\$ 203,015</u>	<u>81,118</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062)</u>	<u>176</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5,025</u>	<u>15,494</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 758,643</u>	<u>354,088</u>
依本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1,729	60,195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725)	1,293
國內處分證券交易	(13)	(1)
不可扣抵之費用	7	27
免稅所得	533	(236)
所得稅稅率變動	51,706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7	3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422)	6,14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73	13,656
合計	<u>\$ 203,015</u>	<u>81,118</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損益	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	321,422	-	321,422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2,244	-	22,244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u>	<u>343,666</u>	<u>-</u>	<u>343,666</u>
民國106年1月1日	\$ 3,513	315,245	14,065	332,823
借記(貸記)損益表	(3,513)	6,177	-	2,66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4,065)	(14,065)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u>	<u>321,422</u>	<u>-</u>	<u>321,422</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備抵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備抵壞帳及折讓	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退休金超限數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7,981	5,878	3,211	1,429	8,422	26,921
貸記(借記)損益表	(7,552)	1,060	208	-	1,043	(5,241)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15,025	(1,062)	13,963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429</u>	<u>6,938</u>	<u>3,419</u>	<u>16,454</u>	<u>8,403</u>	<u>35,643</u>
民國106年1月1日	\$ -	3,669	1,426	-	9,709	14,804
貸記(借記)損益表	7,981	2,209	1,785	-	(1,463)	10,512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1,429	176	1,605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7,981</u>	<u>5,878</u>	<u>3,211</u>	<u>1,429</u>	<u>8,422</u>	<u>26,921</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59,899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1月1日期初餘額(即12月31日期末餘額)	普通股	
	107年度	106年度
	<u>159,899</u>	<u>159,899</u>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 214,731	214,731
應付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204,198	204,198
	<u>418,929</u>	<u>418,92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公積，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不得低於百分之五，董監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配合本公司未來更新設備及擴充需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餘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每股股利分別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每股現金股利	\$ 1.35	2.00

上列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透過其他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7,222)	-	(27,222)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7,444	7,444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7,222)	7,444	(19,77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58,838)	-	(58,83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換算差額之 份額	8,059	-	8,05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8,001)</u>	<u>7,444</u>	<u>(70,557)</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6年1月1日	\$ 68,2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5,64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換算差額之份額	(19,82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7,222)</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單位：千股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淨利	\$ 555,628	<u>272,97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59,899</u>	<u>159,899</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3.47</u>	<u>1.7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555,628	<u>272,97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59,899	159,8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u>2,182</u>	<u>1,43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62,081</u>	<u>161,332</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3.43</u>	<u>1.69</u>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413,871
大 陸	1,430,778
泰 國	16,518
其他國家	<u>246,867</u>
合 計	<u>\$ 2,108,034</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印刷電路板-雙面	\$ 878,626
印刷電路板-多層	1,199,459
其 他	<u>29,949</u>
合 計	<u>\$ 2,108,034</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餘額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	\$ 6,061	3,041
應收帳款	767,682	932,474
減：備抵損失	<u>(961)</u>	<u>(1,037)</u>
合 計	\$ 772,782	934,478

(二十) 收 入

本公司之收入淨額明細如下：

	106年度
商品銷售總額	\$ 2,265,96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82,907</u>
商品銷售淨額	\$ 2,183,059

(廿一)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修正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數分別為49,488千元及30,49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數分別為7,500千元及6,00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報酬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權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配發之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七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配發之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為31,325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6,000千元，員工酬勞與民國一〇六年度估列金額差異為833千元，差異金額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認列為民國一〇七年度損益。上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5,117	1,825
股利收入	2,169	1,735
服務收入	32,561	29,087
其他收益	<u>31,758</u>	<u>53,494</u>
合 計	\$ 71,605	<u>86,141</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76,515	(138,8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06)	1,9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利益(損失)	48,896	(15,432)
其 他	-	(106)
合 計	\$ 125,305	<u>(152,449)</u>

3.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38,854	<u>33,010</u>

(廿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185,751千元及2,450,435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7%及76%係由特定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其他應收款提列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六)。本公司之其他應收款屬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起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高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u>帳面 金額</u>	<u>合約現 金流量</u>	<u>1年以內</u>	<u>1-2年</u>	<u>3-5年</u>	<u>超過5年</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356,500	2,356,500	2,356,5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950	199,950	199,950	-	-	-
應付款項	345,368	345,368	345,368	-	-	-
長期借款	<u>396,246</u>	<u>396,246</u>	<u>136,079</u>	<u>238,830</u>	<u>8,829</u>	<u>12,508</u>
	<u>\$ 3,298,064</u>	<u>3,298,064</u>	<u>3,037,897</u>	<u>238,830</u>	<u>8,829</u>	<u>12,508</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197,600	2,197,600	2,197,6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939	199,939	199,939	-	-	-
應付款項	568,450	568,450	568,450	-	-	-
長期借款	315,661	315,661	208,583	81,326	8,829	16,923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換匯合約：						
流 出	6,657	6,657	6,657	-	-	-
	<u>\$ 3,288,307</u>	<u>3,288,307</u>	<u>3,181,229</u>	<u>81,326</u>	<u>8,829</u>	<u>16,923</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u>外幣</u>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98,988	30.7150	3,040,418	76,648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822	30.7150	148,115	9,464
				29.7600
				2,281,046
				281,659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3,138千元及16,59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主要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之匯率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 金	\$ 76,515	-	(138,838)	-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22,022千元及20,86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公開報價金融資產	\$ 4,532	4,532	-	4,53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24,795	-	-	24,7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60,482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772,782	-	-	-
其他應收款	51,907	-	-	-
存出保證金	580	-	-	-
小計	3,185,751	-	-	-
合計	\$ 3,215,078	4,532	-	24,795
				29,327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752,746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95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307,211	-	-	-	-
其他應付款(含設備款)	38,157	-	-	-	-
合 計	<u>\$ 3,298,064</u>	<u>=</u>	<u>=</u>	<u>=</u>	<u>=</u>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8,842	8,842	-	-	8,8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7,351</u>	<u>-</u>	<u>-</u>	<u>-</u>	<u>-</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57,48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934,478	-	-	-	-
其他應收款	39,337	-	-	-	-
存出保證金	<u>19,132</u>	<u>-</u>	<u>-</u>	<u>-</u>	<u>-</u>
小 計	<u>2,450,435</u>	<u>-</u>	<u>-</u>	<u>-</u>	<u>-</u>
合 計	<u>\$ 2,476,628</u>	<u>8,842</u>	<u>-</u>	<u>-</u>	<u>8,84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6,657	6,657	-	-	6,6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2,513,261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939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526,396	-	-	-	-
其他應付款(含設備款)	42,054	-	-	-	-
合 計	<u>\$ 3,288,307</u>	<u>6,657</u>	<u>-</u>	<u>-</u>	<u>6,657</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國內開放型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股價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價淨值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換匯合約通常係根據銀行所提供之報價資訊。

(3)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價淨值比乘數(107.12.31為1.0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7.12.31為4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乘數		1,573	(1,573)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2,622	(2,622)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情況。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露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本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各部門主管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本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帳款、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

(1)應收款項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本公司的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件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授信額度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交易限額並須定期覆核。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份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份。

(2)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提供保證予子公司以外之對象。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含商業本票)額度分別共計423,878千元及282,480千元。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係指匯率變動、利率變動及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外幣之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同時，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均選擇信譽良好之銀行，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另，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此外，本公司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及上市公司股票，因其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曝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從事相關交易均審慎選擇投資標的，並控制持有之部位，以管理市場風險。綜上所述，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匯率、利率及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公平價值變動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廿五)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負債資本比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負債總額	\$ 3,897,821	3,797,69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360,482)</u>	<u>(1,457,488)</u>
淨負債	<u>\$ 1,537,339</u>	<u>2,340,204</u>
權益總額	<u>\$ 3,944,147</u>	<u>3,646,059</u>
負債資本比率	<u>38.98 %</u>	<u>64.18 %</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如下表：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公允價值 變動	<u>107.12.31</u>
	<u>107.1.1</u>	<u>舉債</u>	<u>償還</u>	<u>收</u>	<u>購</u>	<u>匯率變動</u>		
長期借款	\$ 315,661	305,000	(224,415)	-	-	-	-	396,246
短期借款	2,197,600	15,035,344	(14,876,444)	-	-	-	-	2,356,500
應付短期票券	<u>199,939</u>	<u>1,300,395</u>	<u>(1,300,384)</u>	-	-	-	-	199,95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總額	<u>\$ 2,713,200</u>	<u>16,640,739</u>	<u>(16,401,243)</u>	-	-	-	-	<u>2,952,696</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競國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U-Peak Ltd. (以下簡稱U-Peak)	本公司之子公司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競國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益資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APCB Investment Co.,Ltd. (以下簡稱APCB Investment)	本公司之子公司
New Day Limited (以下簡稱New Day)	本公司之子公司
APCB Capital Limited (以下簡稱APCB Capital)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力先)	本公司之子公司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簡稱Ample Right)	本公司之子公司
Prosper Plus Limited (以下簡稱Prosper)	本公司之子公司
APCB Holdings Ltd. (以下簡稱APCB Holdings)	本公司之子公司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競陸電子(昆山))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昆山鎬鐸)	本公司之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以下簡稱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本公司之子公司
賴進財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曹月霞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11,341	14,559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惟收款期限視關係人之營運狀況而定。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競陸電子(昆山)	\$ 430,302	440,675
其他子公司	<u>8,927</u>	<u>49,540</u>
合 計	\$ 439,229	490,215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製成品係參考市場行情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付款期間視本公司對客戶之收款狀況而定。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2,284	1,577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 -	33,287
	競陸電子(昆山)	<u>136,752</u>	<u>231,767</u>
合 計		\$ 136,752	265,054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財產交易

(1)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列管設備)

- A.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出售設備予子公司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總價為2,162千元，認列處分利益2,162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 B.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出售機器設備予子公司競陸電子(昆山)，總價為2,515千元，認列處分利益1,700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
- C.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出售機器設備予子公司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總價為242千元，認列處分利益為242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

(2)出售予關係人之代採購設備及零配件

關係人類別 子公司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 71,522	3,747	59,260	3,283
Prosper	-	-	3,492	92
其他子公司	3,167	443	2,663	563
合計	\$ <u>74,689</u>	<u>4,190</u>	<u>65,415</u>	<u>3,938</u>

出售予關係人之代採購設備及零配件之處分損益帳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6.管理服務收入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提供關係人管理服務產生之服務收入(帳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子公司	107年度		106年度	
力先	\$ <u>32,561</u>			<u>29,087</u>

本公司因上述財產交易、代採購及管理服務等產生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 子公司	107.12.31		106.12.31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 27,308			7,968
其他子公司	3,583			6,163
	\$ <u>30,891</u>			<u>14,131</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 背書保證

本公司替關係人背書保證之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背書保證 金額	已動用 金額	背書保證 金額	已動用 金額
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 2,700,706	1,283,271	2,773,652	1,452,886
競陸電子(昆山)	561,661	502,137	561,661	203,742
其他子公司	120,907	60,424	212,159	60,424
合計	<u>\$ 3,383,274</u>	<u>1,845,832</u>	<u>3,547,472</u>	<u>1,717,052</u>

本公司為上項保證並未收取任何費用，開立保證票據請詳附註九。

8. 租 賃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向關係人承租土地之租金支出內容如下：

關係人類別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俊英廠土地	一年	\$ 2,760	2,760

前述租賃契約之租金係參考目前市場實際狀況而決定，其中本公司廠房土地租金支出每月均為230千元，並按月支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租金餘額。

9. 其 他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提供登記在其個人名下之土地予銀行作為本公司向銀行長、短期借款之抵押品。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308	13,768
退職後福利	146	146
	<u>\$ 17,454</u>	<u>13,914</u>

其中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短期員工福利中分別包含提供予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配車，成本皆為8,68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帳面價值共計分別為1,897千元及2,845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其他流動資產：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	\$ -	11,060
應收帳款	短期借款	216,859	264,4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長、短期借款及子公司 借款擔保	134,060	134,060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及子公司 借款擔保	14,735	17,274
		<hr/>	<hr/>
		\$ 365,654	426,81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870	6,796

(二)本公司因子公司向銀行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如下：

	107.12.31	106.12.31
背書保證	\$ 3,383,274	3,547,47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5,454	121,963	417,417	308,536	95,670	404,206
勞健保費用	24,364	6,901	31,265	24,890	6,790	31,680
退休金費用	10,102	2,304	12,406	10,502	2,513	13,015
董事酬金	-	8,400	8,400	-	4,790	4,7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247	1,472	9,719	8,355	1,449	9,804
折舊費用	42,153	2,304	44,457	42,273	1,849	44,122
攤銷費用	-	70	70	975	-	975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702人及71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5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註4)	期末餘額 (註4)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2及3)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2及3)
													名稱	價值		
1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8,218 (USD 4,500)	-	-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1,997,341 (USD 65,028)	1,997,341 (USD 65,028)
2	U-Peak Lt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4,290 (USD 6,000)	184,290 (USD 6,000)	184,290 (USD 6,00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1,790,463 (USD 58,293)	1,790,463 (USD 58,293)
2	"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74,723 (USD 12,200)	374,723 (USD 12,200)	374,723 (USD 12,20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1,790,463 (USD 58,293)	1,790,463 (USD 58,293)
2	"	Prosper Plus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8,218 (USD 4,500)	30,715 (USD 1,000)	30,715 (USD 1,00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1,790,463 (USD 58,293)	1,790,463 (USD 58,293)
3	力先有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9,783 (USD 6,830)	92,145 (USD 3,000)	92,145 (USD 3,00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732,768 (RMB 163,856)	732,768 (RMB 163,856)
3	"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2,790 (USD 5,300)	116,717 (USD 3,800)	116,717 (USD 3,80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732,768 (RMB 163,856)	732,768 (RMB 163,856)
4	APCB Holding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94,557 (USD 9,590)	294,557 (USD 9,590)	294,557 (USD 9,59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294,577 (USD 9,591)	294,577 (USD 9,591)
5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Prosper Plus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7,503 (USD 3,500)	107,503 (USD 3,500)	107,503 (USD 3,50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306,812 (RMB 68,609)	306,812 (RMB 68,609)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輸入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輸入2。

註2：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3：依本公司訂定之「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中規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限額及期限一年之限制。但總額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個別限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期限不得逾五年為限。

註4：資金貸與他人額度。

註5：上述金額係採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1：4.4720，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7150)。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關係人(註2)	公司名稱										
0	本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3	3,155,318	105,539	14,993	-	-	0.38 %	3,944,147	Y	N	N
0	"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3,155,318	561,661	561,661	502,137	-	14.24 %	3,944,147	Y	N	Y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本期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1)	屬母公 司對子公 司背書保 證	屬子公 司對母公 司背書保 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本公司	Prosper Plus Limited	3	3,155,318	90,636	90,636	60,424	-	2.30 %	3,944,147	Y	N	N
0	"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3	3,155,318	2,730,208	2,700,706	1,283,271	-	68.47 %	3,944,147	Y	N	N
0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3,155,318	15,984	15,278	-	-	0.39 %	3,944,147	Y	N	N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80%為限。如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00	1,700	0.04 %	1,700	
"	基金： 宏利特別股息收益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300	2,832	- %	2,832	
"	達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5	<u><u>4,532</u></u> <u><u>24,795</u></u>	16.58 %	<u><u>4,532</u></u> <u><u>24,795</u></u>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銷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競陸電子(昆 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430,302)	8.10	(註1)	(註1)	(註1)	138,099	9.14	
"	力先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013,206)	19.02	(註1)	(註1)	(註1)	281,741	18.66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聯屬公司	銷貨	(685,585)	12.87	(註1)	(註1)	(註1)	283,536	18.78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 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765,726)	100.00	(註1)	(註1)	(註1)	316,753	100.00	

註1：價格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付款期間視本公司對客戶之收款狀況而定。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註四)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81,741 (USD 9,180) (註一)	3.32	-		179,683 (USD 5,850)	-
"	本公司	母子公司	138,099 (USD 4,496) (註一)	2.34	-		84,558 (USD 2,753)	-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聯屬公司	283,536 (USD 9,238) (註一)	2.20	-		74,422 (USD 2,423)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16,753 (USD 10,313) (註一)	2.20	-		83,729 (USD 2,726)	-
"	Prosper Plus Limited	聯屬公司	107,503 (USD 3,500) (註二)	-	-		-	-
U-Peak Ltd.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74,723 (USD 12,200) (註二)	-	-		-	-
"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184,290 (USD 6,000) (註二)	-	-		-	-
Prosper Plu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343,837 (USD 11,194) (註三)	-	-		-	-
APCB Holding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294,557 (USD 9,590) (註二)	-	-		-	-
力先有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16,717 (USD 3,800) (註二)	-	-		-	-

註一：銷貨收入之款項，視關係人之收款狀況而定。

註二：資金貸與之本金及利息，將於借款合約到期後收回。

註三：代購機器設備之款項，將依約定交易條件收回。

註四：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2,042,455 (USD 66,497)	2,042,455 (USD 66,497)	(註1)	100.00	1,997,341	424,027	本公司之 子公司
	U-peak Ltd.	Mauritius	"	96,752 (USD 3,150)	96,752 (USD 3,150)	(註1)	100.00	1,790,463	215,264	本公司之 子公司
	競國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	87,000	85,000	8,700	100.00	137,680	(2,418)	本公司之 子公司
	益資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	87,000	85,000	8,700	100.00	135,653	(2,420)	本公司之 子公司
	APCB Investment Co., Ltd.	Mauritius	"	819,323 (USD 26,675)	819,323 (USD 26,675)	(註1)	100.00	2,635,685	514,255	本公司之 孫公司
	New Day Limited	Samoa	"	6,450 (USD 210)	6,450 (USD 210)	(註1)	100.00	36,367	9,256	本公司之 孫公司
	APCB Capital Limited	Samoa	"	1,830,338 (USD 59,591)	1,737,025 (USD 56,553)	(註1)	100.00	(196,545)	(99,523)	本公司之 孫公司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2)			
U-peak Ltd.	力先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易業務	62,966 (USD 2,050)	62,966 (USD 2,050)	(註1)	100.00	732,768	114,537	114,537	本公司之 孫公司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1,536 (USD 50)	1,536 (USD 50)	(註1)	100.00	306,812	94,880	94,880	本公司之 孫公司
"	Prosper Plus Limited	Samoa	"	30,715 (USD 1,000)	30,715 (USD 1,000)	(註1)	100.00	156,401	5,728	5,728	本公司之 孫公司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73,716 (USD 2,400)	73,716 (USD 2,400)	(註1)	50.00	147,277	-	-	本公司之 孫公司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73,716 (USD 2,400)	73,716 (USD 2,400)	(註1)	50.00	147,300	-	-	本公司之 孫公司
APCB Capital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設計、開發、生產經營多層線路板及新型電子元器件	1,827,420 (USD 59,496)	1,734,107 (USD 56,458)	(註1)	100.00	(199,248)	(99,492)	(99,492)	本公司之 孫公司之 子公司

註1：係有限公司組織。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註3：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採加權平均匯率(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1492)外，其餘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7150)。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2)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設計、開發、生產經營多層線路板及新型電子元器件	783,233 (USD 25,500)	(二)	819,323 (USD 26,675)	-	-	819,323 (USD 26,675)	514,195 (USD 17,055)	100.00	514,195 (USD 17,055)	2,629,480 (USD 85,609)	1,990,059 (USD 64,262)
昆山鈍鋒電子有限公司	線路板買賣業務	6,450 (USD 210)	(二)	6,450 (USD 210)	-	-	6,450 (USD 210)	9,256 (USD 307)	100.00	9,256 (USD 307)	36,367 (USD 1,184)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競國國際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三)其他方式。

註2：係本公司透過競國國際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之金額，本公司揭露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各該項目之數額，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3：除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係採加權平均匯率(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1492)及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係採歷史匯率外，其餘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7150)。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25,773 (USD 26,885)(註1)	825,773 (USD 26,885)(註1)	2,366,488 (註2)

註1：上述對大陸地區之投資金額係指本公司透過競國國際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投審會申請且已匯出資金為美金26,885千元。

註2：淨值60%。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3：以上大陸地區投資之相關金額，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及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金額係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7150)。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大陸子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877,787	7,110,834	766,953	10.79
非流動資產	3,336,067	3,574,760	-238,693	-6.68
資產總額	11,213,854	10,685,594	528,260	4.94
流動負債	5,846,815	5,589,869	256,946	4.60
非流動負債	1,422,892	1,449,666	-26,774	-1.85
負債總額	7,269,707	7,039,535	230,172	3.27
股本	1,598,993	1,598,993	0	0
資本公積	418,929	418,929	0	0
保留盈餘	1,996,782	1,655,359	341,423	20.63
其他權益	-70,557	-27,222	-43,335	159.19
股東權益總額	3,944,147	3,646,059	298,088	8.18

重大變動項目之說明：

- (一) 保留盈餘較一〇六年度增加，主要係因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 (二) 其他權益較一〇六年度減少，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8,933,156	8,734,278	198,878	2.28
營業成本	7,563,369	7,483,731	79,638	1.06
營業毛利	1,369,787	1,250,547	119,240	9.54
營業費用	836,941	833,120	3,821	0.46
營業利益	532,846	417,427	115,419	27.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4,763	-13,184	307,947	2,335.76
稅前淨利	827,609	404,243	423,366	104.73
減：所得稅費用	271,981	131,273	140,708	107.19
稅後淨利	555,628	272,970	282,658	103.55

(一)重大變動項目之說明

1. 營業利益：本年度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年度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因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3. 稅前及稅後淨利：本年度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及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年全球經濟仍受到中美貿易戰及中國經濟降溫等影響，電子產品將聚焦上下游串聯發展新技術、推動智慧自動化為發展尋求新契機，並看好未來雲端科技的新機會，帶動穿戴式裝置、智慧汽車的相關產品應用，使得物聯網科技市場商機持續成長。本公司現階段成長主力以類載板、HDI 板及 LED 車用照明散熱基板等需求量都呈現明顯上升，期望在產品種類與製造能力升級下，維持競爭優勢與企業獲利。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2)	全年來自投資 及融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3)	期末現金 餘額(4)=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117,476	871,264	-192,190	3,796,550	—	—

1. 營業活動之淨流入：主要係因營收獲利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所致。
2. 投資活動之淨流出：主要係因其他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融資活動之淨流入：主要係因舉借長期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以銀行借款方式因應。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2)	全年來自投資 及融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3)	期末現金 餘額(4)=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796,550	831,791	-989,213	3,639,128	—	—

合併公司一〇八年度預估之現金流量，主要係營業收入、日常購料、支付各項費用等營運支出，另包括償還借款及支付現金股利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投資金額	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劃	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2,446,843	透過轉投資子公司 再轉投資海外公司	認列投資收益	無	無
U-PEAK Ltd.	98,093	透過轉投資子公司 從事貿易業務	認列投資收益	無	無
競國投資(股)公司	87,000	一般投資業務	營業費用	無	無
益資投資(股)公司	87,000	一般投資業務	營業費用	無	無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利率變動是影響合併公司未來舉債之資金成本與支付之利息費用，若市場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合併公司之稅後淨利減少新台幣 41,062 仟元。

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除了向銀行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利率外，未來將視營運狀況與資金需求，適時增加籌資管道，以降低資金成本及利率變動之風險。

最近二年度利息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81,673	-73,822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91%	-0.85%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9.87%	-18.26%	
短期借款利率區間	1.07%~4.65%	1.16%~3.86%	

2. 匯率變動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若新台幣、人民幣及泰銖相對於美金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合併公司之稅後淨利減少新台幣 17,763 仟元。

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為有效因應匯率之波動，已加強外匯風險的避險措施及匯率變動的控管，隨時瞭解匯兌時效性，除部份採取遠期契約避險外，餘選擇較佳匯點進行交易，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最近二年度匯兌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兌換損益淨額	205,576	-40,300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2.30%	-0.46%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24.84%	-9.97%	

3. 通貨膨脹

如以合併公司一〇七年度採購原物料及商品金額為新台幣 4,715,561 仟元為例，若通貨膨脹率提高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合併公司之稅後淨利減少新台幣 47,156 仟元。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與供應商維持良好互動外，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將透過市場轉嫁及製程改良，以達控管公司的營運成本。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目	交易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未來因應措施	108 年 4 月期末餘額 (新台幣仟元)
高風險、 高槓桿投資	不從事	—	不從事	—
資金貸與他人	短期融通	利息收入	依法執行控管	—
背書保證	融資保證	—	依法執行控管	3,652,587
衍生性商品	匯率避險	匯率走勢	視匯率走勢及 外幣金額而定	—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劃	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量產時間	研發效益
5G 產品與基板 材料開發	導入樣品	預計新台幣 500 萬元	108 年 12 月	對於設計技術及市場趨向之 掌握，提升製程能力。
Mini LED 輽板 開發	初期技術評估及規劃	預計新台幣 300 萬元	107 年 10 月	對於設計技術及市場趨向之 掌握，提升製程能力。
高速光傳輸線 模組產品開發	初期技術評估及規劃	預計新台幣 300 萬元	107 年 12 月	對於設計技術及市場趨向之 掌握，提升製程能力。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調高營利事業所得稅率

總統府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 107 年度起由現行 17% 調高至 20%。

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將該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之影響數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之影響數，全數反應於估計全年有效稅率中。

2. 我國於 107 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宣布我國將於 107 年 1 月 1 日如期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IFRS 9)，適用範圍包括一般產業及金控、銀行、保險、證券等金融業。

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107 年 1 月 1 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其他權益項目增加新台幣 7,444 千元。

3. 我國於 108 年起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宣布我國將於 108 年起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因應措施：

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 108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分別增加新台幣 117,021 千元；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科技產品的變化是日新月異，致使產品的生命週期縮減，公司為跟隨市場需求及發展趨勢，得適時調整產品開發方向及製程，未來本公司除持續投入設備與技術之研發外，亦須在內控管理與財務資金調度上作更有效率之人員與資源配置。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多年來遵守法令規定，持續強化內部控制，並在業務上之專注與努力，有助於本公司之營運管理，進而維護良好企業形象，截至目前為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最大銷貨客戶佔營業淨額 12%，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另最大進貨廠商佔進貨淨額 18%，並無進貨集中之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一)風險管理之運作

本公司訂定暨實施之內部控制制度，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均十分謹慎與符合法令規定，藉由有序的風險控制，期能有效落實管理以降低風險因素。本公司風險控管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層級：權責單位或執行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

第二層級：總經理主導之各項會議，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並涵括風險的評估、處理對策及協調跨部門之溝通。

第三層級：董事會決議及稽核處的查核，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之風險，據以擬訂年度內部稽核計劃，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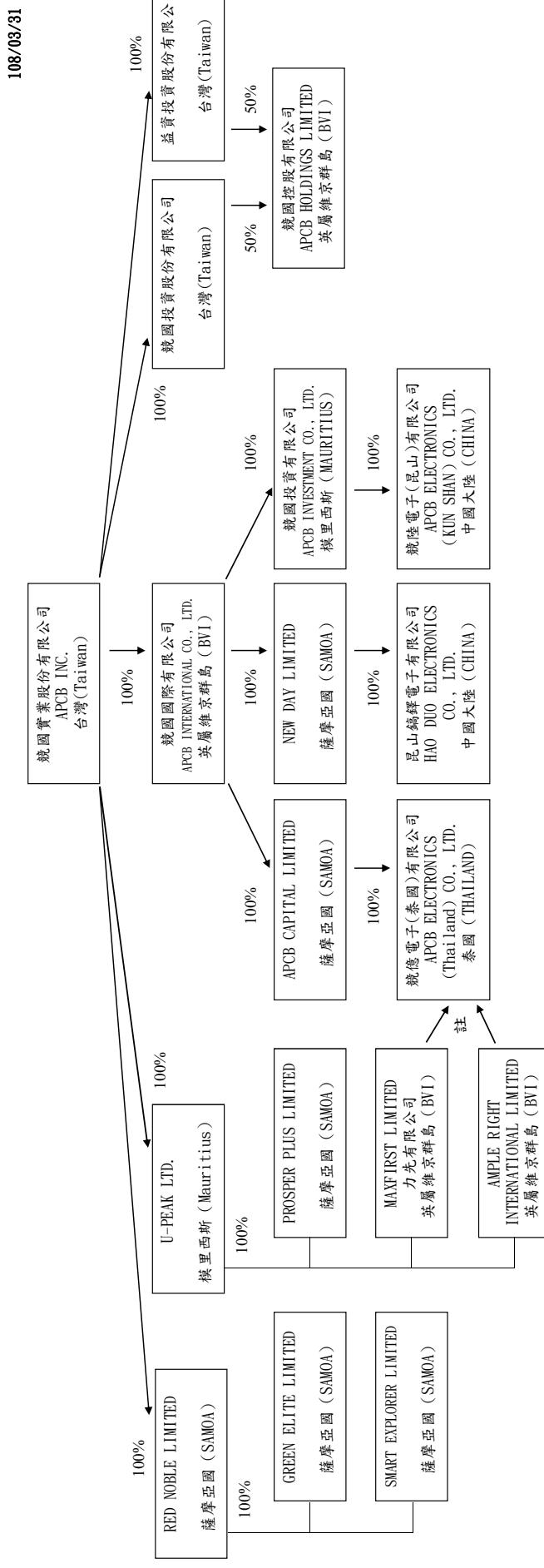
(二)風險管理之架構

重要風險項目	風險管理權責單位 (第一層級)	風險審議機制 (第二層級)	決策與監督 (第三層級)
1. 利率、匯率變動、 衍生性商品交易	財務處	經營會議	董事會： 為各項風險因 應及處理之最 高決策者
2. 資金貸與他人、背 書保證	財務處	董事會	
3. 財報及資訊揭露	財務處	經營會議	
4. 進行投資或併購	財務處	經營會議	
5. 研發計劃	研發部、工程部	專案會議	
6. 產業變化	營業處、製造處	產銷會議	
7. 進貨或銷貨	營業處、資材部	產銷會議	稽核處： 負責風險事項 之監控及追蹤
8. 資訊安全管理	資訊部	管理會議	
9. 訴訟或非訟事件	財務處、管理部	經營會議	
10. 行為與法規遵守	管理部、各部門	獎懲委員會	
11. 內部人股權異動	股務	董事會	
12. 董事會議事管理	財務處	董事會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依據泰國法令規定，公司設立時至少需有三位股東，為符合當地法令規定，由 MAXFIRST LIMITED 及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各持有一股競億電子(泰國)有限公司股權。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止日：108/03/31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90/10/04	Palm Grove House, P. 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 V. I.	USD 66,497 千元 一般投資業務
APCB INVESTMENT CO., LTD.	93/05/07	3 rd Floor, Standard Chartered Tower, 19 Cybercity, Ebene, Republic of Mauritius	USD 26,675 千元 一般投資業務
兢陞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95/02/07	昆山市經濟開發區金沙江北路 1818 號	USD 25,500 千元 印刷電路板製造、買賣
NEW DAY LIMITED	97/12/22	Vi 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210 千元 一般投資業務
昆山錦輝電子有限公司	98/11/20	昆山市張浦鎮港浦東路 179 號	USD 210 千元 線路板買賣業務
APCB CAPITAL LIMITED	99/07/01	Maystar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USD 59,591 千元 一般投資業務
兢億電子(泰國)有限公司	99/08/04	Bangpa-in Industrial Estate, 139/2 Moo 2 Udomsorayuth Rd., T. Klongjig, Amphur Bangpa-in, Ayutthaya 13160, THAILAND	USD 59,496 千元 印刷電路板製造、買賣
U-PEAK LTD.	90/02/02	3 rd Floor, Standard Chartered Tower, 19 Cybercity, Ebene, Republic of Mauritius	USD 3,150 千元 一般投資業務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97/07/01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V.I.	USD 50 千元 貿易業務
MAXFIRST LIMITED	95/01/23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V.I.	USD 2,050 千元 貿易業務
PROSPER PLUS LIMITED	100/03/09	Vi 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1,000 千元 貿易業務
兢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12/19	新北市樹林區啟智街 120 巷 10 弄 3 號	NTD 87,000 千元 一般投資業務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08/27	新北市樹林區啟智街 120 巷 10 弄 3 號	NTD 87,000 千元 一般投資業務
APCB HOLDINGS LIMITED	96/09/03	Palm Grove House, P. 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 V. I.	USD 4,800 千元 一般投資業務
RED NOBLE LIMITED	107/03/12	Vi 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資本尚未投入 一般投資業務
GREEN ELITE LIMITED	107/07/10	Vi 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資本尚未投入 貿易業務
SMART EXPLORER LIMITED	107/07/10	Vi 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資本尚未投入 貿易業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為製造業、轉投資事業及買賣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截止日：108/03/31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賴進財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66,497 千元	100%
APCB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賴進財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26,675 千元	100%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總經理 李澤清	曹月霞、賴進財、李澤清 (APCB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25,500 千元	100%
NEW DAY LIMITED	董事	賴進財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210 千元	100%
昆山鴻鐸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賴永仁 (NEW DAY LIMITE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210 千元	100%
APCB CAPITAL LIMITED	董事	賴進財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59,391 千元	100%
競億電子(泰國)有限公司	董事 總經理 李澤清	曹月霞、賴進財、李澤清 (APCB CAPITAL LIMITE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59,496 千元	100%
U-PEAK LTD.	董事	曹月霞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3,150 千元	100%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戴水泉 (U-PEAK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50 千元	100%
MAXFIRST LIMITED	董事	戴水泉 (U-PEAK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2,050 千元	100%
PROSPER PLUS LIMITED	董事	戴水泉 (U-PEAK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1,000 千元	100%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曹月霞、賴進財、李澤清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戴水泉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普通股 8,700,000 股	100%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曹月霞、賴進財、李澤清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戴水泉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普通股 8,700,000 股	100%
APCB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賴進財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4,800 千元	100%
RED NOBLE LIMITED	董事	曹月霞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出資額尚未投入	100%
GREEN ELITE LIMITED	董事	戴水泉 (RED NOBLE LIMITED 法人代表)	出資額尚未投入	100%
SMART EXPLORER LIMITED	董事	戴水泉 (RED NOBLE LIMITED 法人代表)	出資額尚未投入	100%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鴻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598,993	7,841,968	3,897,821	3,944,147	2,108,034	-33,866	555,628	3.47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2,042,458	2,488,781	491,440	1,997,341	0	0	431,984	註三
APCB INVESTMENT CO., LTD.	819,323	2,635,685	0	2,635,685	0	0	523,892	註三
穀盛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888,128	4,357,574	1,734,301	2,623,273	5,176,369	412,937	504,253	註三
NEW DAY LIMITED	6,450	36,373	0	36,373	0	0	9,419	註三
昆山錦輝電子有限公司	6,374	371,546	335,172	36,374	825,297	27,028	9,066	註三
APCB CAPITAL LIMITED	1,830,355	-196,552	0	-196,552	0	-37	-101,382	註三
競億電子(泰國)有限公司	2,195,045	2,440,139	2,703,640	-263,501	1,819,101	-90,217	-101,105	註三
U-PEAK LTD.	96,752	1,790,463	0	1,790,463	0	-141	219,304	註三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453	590,564	283,747	306,817	750,930	78,155	93,049	註三
MAXFIRST LIMITED	59,589	1,031,931	299,165	732,766	1,128,820	72,898	112,323	註三
PROSPER PLUS LIMITED	30,715	365,254	208,866	156,388	0	-44	5,822	註三
鴻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000	151,701	14,021	137,680	0	-200	-2,418	-0.28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000	149,598	13,945	135,653	0	-200	-2,420	-0.28
APCB HOLDINGS LIMITED	147,432	294,577	0	294,577	0	0	0	註三

註一：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0.715，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4.472。

註二：資料截止日：107/12/31。

註三：係為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曹月霞



日期：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八)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曹月霞



